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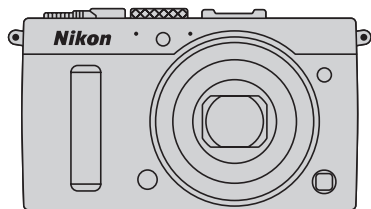
Nikon

保留备用

数码照相机

COOLPIX A

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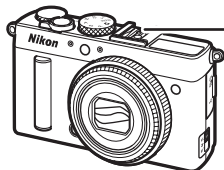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S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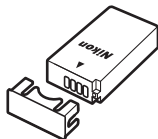
包装内物品

请确认包装内包含下列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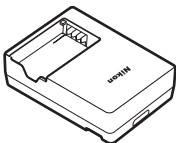


☐ BS-1 配件热靴盖

☐ COOLPIX A 照相机



☐ 锂离子可充电
电池 EN-EL20
(附带端子盖)



☐ 充电器 MH-27 (在需要
的国家或地区将附送一个
墙式适配器；形状根据
出售国的不同而异)

☐ 照相机背带

☐ USB 连接线
UC-E16

☐ ViewNX 2

CD-ROM 光盘

☐ 使用说明书

存储卡需另行选购 (□ 253)。在日本购买的照相机，其菜单和信息仅可用英语和日语显示；不支持其他语言。我们对此可能给您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照相机显示屏中所示的菜单项目、选项及信息用**粗体**表示。

存储卡

SD 和 SDHC/SDXC 存储卡在本说明书中统称为“存储卡”。

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解说。

帮助

使用照相机的即时帮助功能，您可获取有关菜单项目和其他主题的帮助信息。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3 页内容。

使用说明书可登陆以下网址的下载中心页面进行阅读和下载。

www.nikon.com.cn/manual/

△ 安全须知

初次使用本照相机之前，请先阅读“安全须知”(□ vi-xiii)中的安全使用说明。

查找说明

请从以下目录中查找您所需要的信息：

 目录	 xix
 安全须知	 vi
 菜单选项	 17
 索引	 255
 故障排除	 240
 错误信息	 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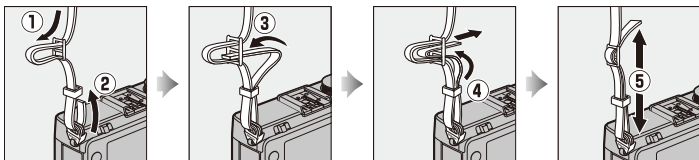
 简介	 1
 基础拍摄	 29
 录制和查看动画	 40
 P、S、A 和 M 模式	 54
 用户设定：U1 和 U2 模式	 62
 释放模式	 65
 图像品质和尺寸	 71
 对焦	 76
 ISO 感光度	 83
 曝光	 87
 白平衡	 91
 图像增强	 101
 闪光拍摄	 114
 其他拍摄选项	 123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134
 连接	 156
 照相机菜单	 174
 技术注释	 228

快速开始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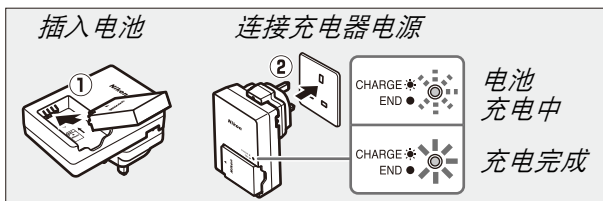
按照以下步骤即可立即开始使用 COOLPIX A。有关安全注意事项的信息，请参阅“安全须知”（ vi）。

1 系上照相机背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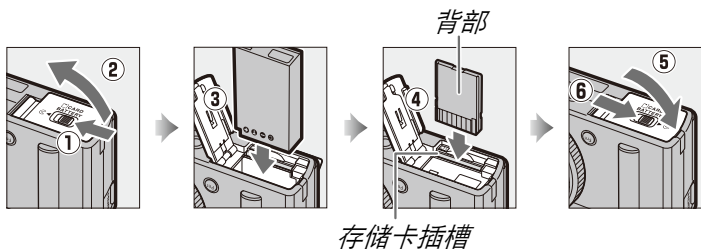
将背带牢系在照相机背带孔上。



2 为电池充电（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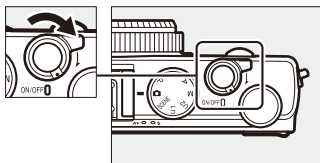


3 插入电池和存储卡（ 2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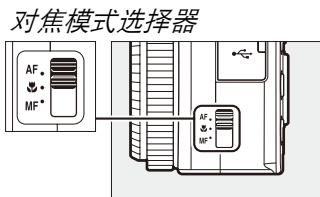


4 开启照相机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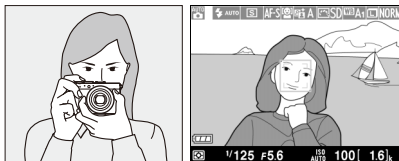
初次使用照相机时，照相机将提示您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 (27)。



5 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 (自动对焦; 77)。



6 构图 (31)。



7 对焦并拍摄 (32)。

对焦操作完成后，对焦区域将点亮绿色。



8 查看照片 (35)。



▶ 按钮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请在理解本部分的内容后阅读使用说明书正文，并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危险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警告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注意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需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警告（有关照相机）

- | | | |
|---|---------------|---|
|  | 禁止拆解 |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  | 禁止触碰 |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
|  | 立即委托修理 |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取出电池和（或）拔下电源，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  | 取出电池 |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照相机中的电池。 |
|  | 立即委托修理 |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 禁止 |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照相机。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
|  | 禁止使用 |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  | 禁止闪光 |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
|  | 禁止闪光 |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请特别注意在对婴幼儿摄影时，须保持 1 m 以上的距离。 |

警告（有关照相机）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妥善保管

切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导致窒息。

警告

仅使用指定的电源（电池或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禁止使用

若在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禁止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电源适配器。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注意（有关照相机）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妥善保管

不使用时请关闭电源，盖上镜头盖，并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小心移动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注意（有关照相机）

小心使用

若要在飞机内使用，则在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事先从照相机中取出 Eye-Fi 卡。

取出电池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或电源适配器）。

拔下插头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染周围环境。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先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然后断开照相机的连接。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烫伤或起火。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禁止放置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他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对内部零件造成不良影响，并导致火灾。

禁止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 **CD** 播放机播放附送的 **CD-ROM** 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危险（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 | |
|--|-------------|--|
|  | 禁止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 禁止拆解 |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 危险 |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 禁止使用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20 是尼康数码照相机的专用可充电电池，适用于 COOLPIX A 。
切勿在不适用 EN-EL20 的设备中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 禁止使用 | 务必使用专用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  | 危险 |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保存。
否则将导致短路而造成漏液、发热或破裂。
运送时请盖上端子盖。 |
|  | 危险 |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

 警告（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 | |
|--|--------------|---|
|  | 妥善保管 |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
|  | 禁止使用 |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



警告（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警告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警告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

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警告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警告（有关充电器）



禁止拆解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禁止触碰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拔下插头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立即委托修理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禁止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充电器。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警告（有关充电器）

- | | |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  禁止使用 |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可燃性喷雾剂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
|  警告 |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
|  禁止使用 | 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
|  当心触电 | 切勿用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
|  禁止 | 切勿连接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流逆变器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

注意（有关充电器）

- | | |
|--|---|
|  当心触电 | 切勿用湿手触碰。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
|  小心放置 |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
|  禁止 |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

 危险（有关用于遥控器（另购）的锂电池）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警告（有关用于遥控器（另购）的锂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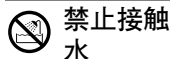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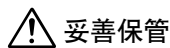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务必使用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切勿装错电池正（+）、负（-）极。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切勿对非可充电电池进行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废弃电池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请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的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书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他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使用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书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所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另附地址）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他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任何具有著作权的创意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版印刷物、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著作权法的保护。禁止将本产品用于进行违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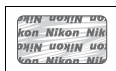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他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将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在断开所有另购的GPS设备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同时请确保替换为手动预设白平衡（☐ 96）选择的所有照片。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右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可充电电池，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配件

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您的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配件，才能够符合其操作和安全的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

☑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 1 至 2 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 3 至 5 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照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10	1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金属制)	×	○	○	○	○	○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塑料制)	○	○	○	○	○	○
	2 机座和机械元件	×	○	○	○	○	○
	3 光学镜头、棱镜、 滤镜玻璃	○	○	×*1	○	○	○
	4 电子表面装配元件 (包括电子元件)	×	○	○	○	○	○
	5 机械元件, 包括螺钉、 包括螺母和垫圈等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遥控器*2	×	○	○	○	○	○
5	7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电池匣和连接线类*2	×	○	○	○	○	○
	8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2	×	○	○	○	○	○
e	9 镍氢可充电电池*2	○	○	○	○	○	○
	10 非电子附件(盖子、 罩子、带子、遮光罩、 光学附件、转接环、 盒子等)*2	○	○	○	○	○	○
	11 光盘(CD-ROM)*2	○	○	○	○	○	○

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11/65/EU》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照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 6-11 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其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量相同。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目录

包装内物品	ii
快速开始指南	iv
安全须知	vi
声明	xiv

简介 **1**

开始了解照相机	3
照相机机身	3
显示屏	6
信息显示	8
模式拨盘	10
指令拨盘	11
照相机菜单：概览	13
使用照相机菜单	14
菜单选项	17
开始步骤	22
电池充电	22
插入电池	23
插入存储卡	25
基本设定	27

电池电量和存储卡容量	29
“即取即拍”型拍摄 ( 模式)	31
基础播放	35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36
创意拍摄 (场景模式)	37
 人像	37
 风景	37
 儿童照	37
 运动	38
 近摄	38
 夜间人像	38
 夜景	38
 宴会 / 室内	38
 海滩 / 雪景	38
 日落	38
 黄昏 / 黎明	38
 宠物像	38
 烛光	38
 花	38
 秋色	38
 食物	39
 剪影	39
 高色调	39
 低色调	39

录制和查看动画

录制动画	40
动画录制显示	43
动画设定	45
查看动画	47
编辑动画	49
裁切动画	49
保存选定的帧	52

P、S、A 和 M 模式 **54**

快门速度和光圈	54
P: 程序自动	55
S: 快门优先自动	56
A: 光圈优先自动	57
M: 手动	58

用户设定: U1 和 U2 模式 **62**

保存用户设定	62
启用用户设定	64
重设用户设定	64

释放模式 **65**

单张拍摄、连拍、自拍、遥控及动画模式	65
自拍及遥控模式	68

图像品质和尺寸 **71**

图像品质	71
图像尺寸	74

对焦 **76**

自动对焦	77
自动对焦模式	77
AF 区域模式	78
对焦锁定	81
手动对焦	82

ISO 感光度 **83**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85
--------------------	----

曝光 87

测光.....	87
曝光补偿.....	89

白平衡 91

白平衡选项	91
微调白平衡	94
手动预设.....	96

图像增强 101

优化校准.....	101
选择优化校准.....	101
修改优化校准.....	103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108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111
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动态 D-Lighting）.....	112

闪光拍摄 114

使用内置闪光灯	114
闪光模式.....	115
闪光补偿.....	118
FV 锁定.....	120

其他拍摄选项 123

恢复默认设定	123
包围	125
间隔拍摄.....	129
使用 GPS 单元.....	132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134

全屏播放	134
照片信息	136
缩略图播放	142
日历播放	144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146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148
删除照片	150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150
播放菜单	152

连接

156

使用 ViewNX 2	156
安装 ViewNX 2	156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158
查看照片	160
打印照片	161
连接打印机	161
打印单张照片	163
打印多张照片	165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168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171
HDMI 选项	173

照相机菜单

174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174
播放文件夹	175
播放显示选项	175
图像查看	175
旋转至竖直方向	176
幻灯播放	176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178
重设拍摄菜单	178
存储文件夹	179
色空间	180
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高 ISO 降噪	181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182
闪光曝光补偿	182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183
自动包围设定	183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184
格式化存储卡	185
显示屏亮度	185
照片信息	186
闪烁消减	186
时区和日期	187
语言 (Language)	188
图像注释	188
自动旋转图像	189
自拍	190
自动关闭延迟	191
图像查看时间	191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191
蜂鸣音	192
快门音	192
文件编号次序	193
MF 距离指示单位	194
反转指示器	194
指定 Fn1 按钮	195
指定  /Fn2 按钮	196
反转拨盘旋转方向	196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197
Eye-Fi 上传	197
固件版本	198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199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200
D-Lighting	202
红眼修正	203
裁切	204
单色	205
滤镜效果	205
色彩平衡	207
图像合成	208
NEF (RAW) 处理	211
调整尺寸	213
快速润饰	215
矫正	215
鱼眼	215
色彩轮廓	216
彩色素描	216
透视控制	217
模型效果	218
可选颜色	219
并排比较	221
 最近的设定 /  我的菜单	223
我的菜单	224

技术注释

228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闪光灯)	228
其他配件	232
照相机的保养	234
清洁	234
存放	234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注意事项	235
照相机的保养	235
电池的保养	236
充电器	237
可用设定	238

故障排除	240
电池 / 显示	240
拍摄 (所有模式)	240
拍摄 (P、S、A、M)	242
播放	242
其他	243
错误信息	244
技术规格	247
经认可的存储卡	253
存储卡容量	254
索引	255



简介

感谢您购买尼康数码照相机。为了让您的照相机发挥最大功效，请务必仔细阅读所有使用说明，并妥善保管说明书以便本产品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图标和惯例

为便于您获取所需信息，本说明书使用了以下图标和惯例：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应该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避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照相机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中的其他参考页码。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例如，在婚礼上或携带照相机旅行等）之前，请试拍一张测试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如果因照相机故障致使影像记录不能保存或不能转存至电脑的，我们建议您立即停止使用照相机，并进行修理。尼康公司无法补救因产品故障而错过的影像记录。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的各类信息：

- 中国大陆的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和中东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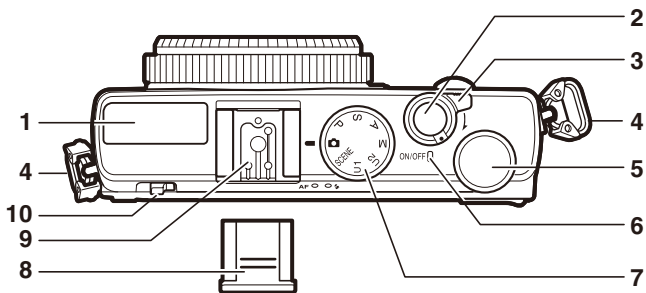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向本地尼康代理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址：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开始了解照相机

照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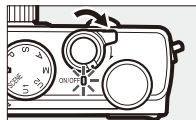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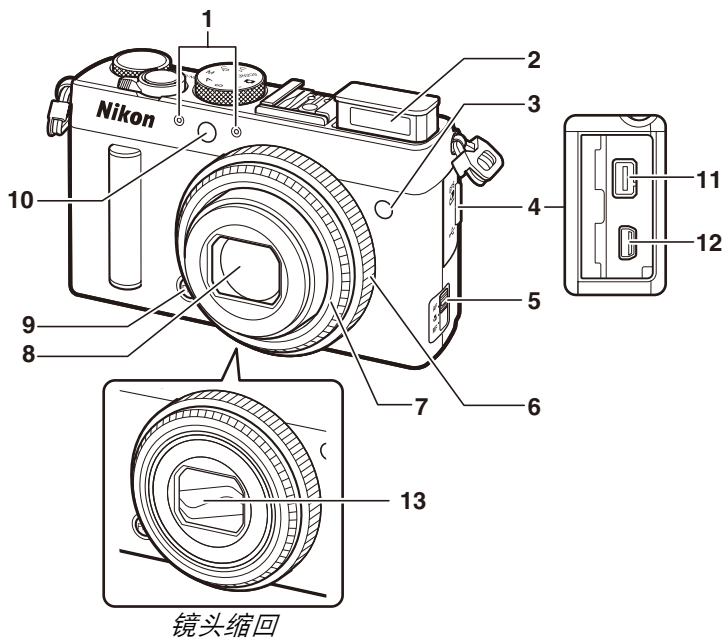
1	内置闪光灯	114	5	指令拨盘	11
2	快门释放按钮		6	电源指示灯	27
	拍摄照片	31	7	模式拨盘	10
	录制动画	40	8	配件热靴盖 BS-1	228
3	电源开关	3	9	配件热靴	228
4	照相机背带孔	iv	10	闪光灯弹出控制	114

电源开关

若要开启照相机，请旋转电源开关。若要开启照相机进行播放而不伸出镜头，请按住  按钮（ 5）。

若要关闭照相机，请旋转电源开关；显示屏将会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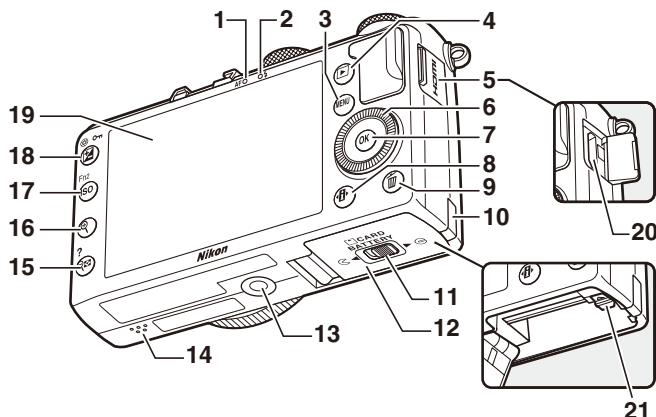




1 立体声麦克风45	8 镜头247
2 内置闪光灯114	9 Fn1 按钮
3 遥控器红外线接收器69	Fn1195
4 配件端子 /USB 接口盖233	10 AF 辅助照明器 / 自拍指示灯31
5 对焦模式选择器76	11 配件端子233
6 对焦环82	12 USB 接口158、161
7 镜头环	13 镜头盖

☑ 麦克风与扬声器

请勿将麦克风或扬声器置于磁性设备附近，否则可能影响磁性设备中记录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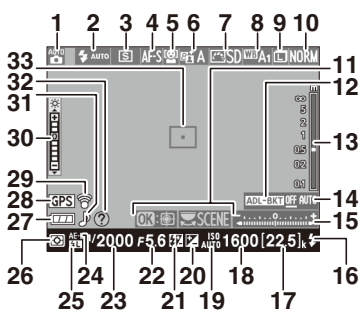
1	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25、32	13	三脚架连接孔
2	闪光指示灯 114	14	扬声器 4
3	MENU 按钮 菜单 13、174	15	Q (?) 按钮 缩略图 142 在播放过程中缩小 144 帮助 13
4	▶ 按钮 播放 35、134	16	Q 按钮 在播放过程中放大 146
5	HDMI 接口盖 172	17	ISO (Fn2) 按钮 ISO 83 Fn2 196
6	旋转式多重选择器 * 14	18	☒ (@/☐) 按钮 曝光补偿 89 调整光圈 58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148
7	OK 按钮 14	19	显示屏 13
8	⏏ 按钮 8	20	HDMI 迷你接口 (C 型) 171
9	⏏ 按钮 在播放过程中删除照片 36、150	21	电池锁闭 24
10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 232		
11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锁闭 22		
12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25		

* 在整个说明书中，旋转式多重选择器简称为“多重选择器”。

显示屏

以下是可能在显示屏中显示的指示（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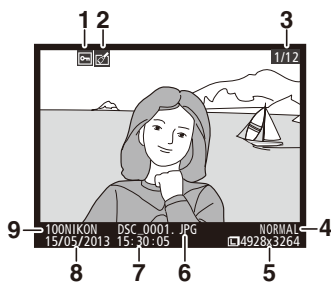
■ 拍摄模式



1	拍摄模式	10
2	闪光模式	115
3	释放模式	65
4	自动对焦模式	77
5	AF 区域模式	78
6	动态 D-Lighting	112
7	优化校准	101
8	白平衡	91
9	图像尺寸	74
10	图像品质	71
11	指南	
12	包围指示	125

13	距离指示	82
14	包围进程指示	127
15	曝光指示	59
16	闪光预备指示灯	114
17	剩余可拍摄张数	29
18	ISO 感光度	83
19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85
20	曝光补偿	89
21	闪光补偿	118
22	光圈	57、58
23	快门速度	56、58
24	AE 锁定指示	
25	FV 锁定指示	120
26	测光	87
27	电池电量指示	29
28	GPS 连接指示	132
29	Eye-Fi 连接指示	197
30	显示屏亮度指示	196
31	“蜂鸣音”指示	192
32	帮助指示	13
33	对焦区域	32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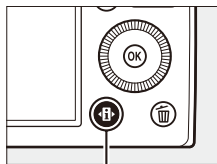


1	保护状态	148
2	润饰指示	199
3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4	图像品质	71
5	图像尺寸	74
6	文件名称	193
7	拍摄时间	27、187
8	拍摄日期	27、187
9	文件夹名称	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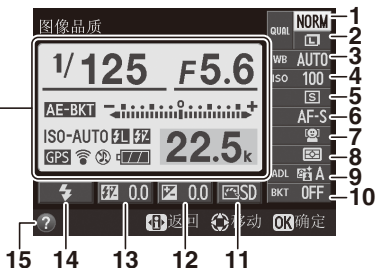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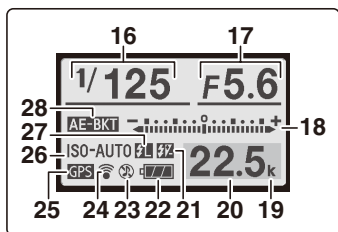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若要调整照相机设定，请按下  按钮。当前设定显示在显示屏信息显示中；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 14)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查看该项目的选项。



 按钮



1 图像品质	71	14 闪光模式	115
2 图像尺寸	74	15 帮助图标	13
3 白平衡	91	16 快门速度	56、58
4 ISO 感光度	83	17 光圈	57、58
5 释放模式	65	18 曝光指示	59
6 AF 模式	76	曝光补偿显示	89
7 AF 区域模式	78	包围进程指示	127
8 测光	87	19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 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29
9 动态 D-Lighting	112	20 剩余可拍摄张数	29
10 包围增量	125	21 手动闪光指示 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补偿 指示	118
11 优化校准	101	22 电池电量指示	29
12 曝光补偿	89	23 “蜂鸣音”指示	192
曝光补偿值	89		
13 闪光补偿指示	118		
闪光补偿值	118		

24	Eye-Fi 连接指示	197	28	包围指示	125
25	GPS 连接指示	132		动态 D-Lighting 包围进程指	
26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85		示	127
27	FV 锁定指示	120			

注意：此处以所有指示都点亮的显示为例来进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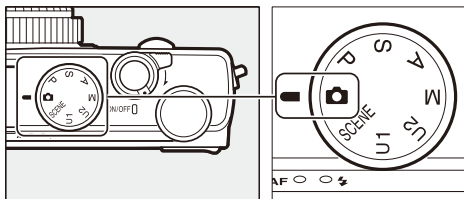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若要隐藏信息显示，请再次按下  按钮。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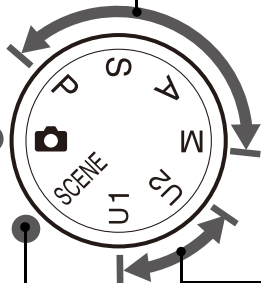
旋转模式拨盘可从以下拍摄模式中进行选择：

模式拨盘



📷 自动模式 (31)

选择该模式可进行简单的“即取即拍”型拍摄。



P、S、A 和 M 模式

选择这些模式可完全控制照相机设定。

- P—程序自动 (55)
- S—快门优先自动 (56)
- A—光圈优先自动 (57)
- M—手动 (58)

U1和U2 模式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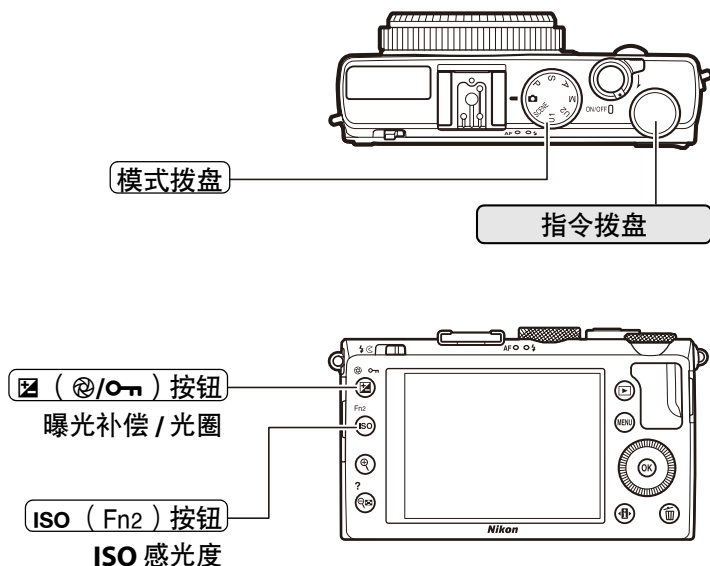
存储及启用自定义拍摄设定。

📷 场景模式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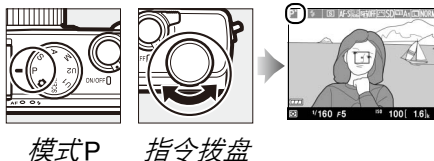
照相机可根据所选场景自动优化设定。请选择适合所拍场景的模式。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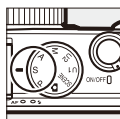
显示屏中显示拍摄信息时，指令拨盘可与其他控制组合使用，以调整多种设定。



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的组合（模式 P；
☞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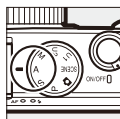


选择快门速度（模式 S 或 M； 56、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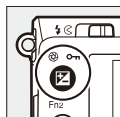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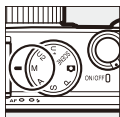
模式 S 或 M 指令拨盘

选择光圈（模式 A；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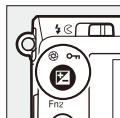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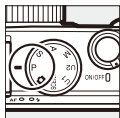
模式 A 指令拨盘

选择光圈（模式 M；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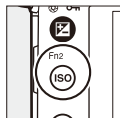
模式 M  (Fn2) 指令拨盘按钮

设定曝光补偿（模式 P、S 或 A； 89）。



模式 P、S 或 A  (Fn2) 指令拨盘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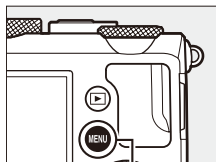
调整 ISO 感光度（ 83）。



ISO (Fn2) 指令拨盘按钮

照相机菜单：概览

大部分拍摄、播放以及设定选项可以通过照相机菜单来访问。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标签

有以下菜单可供选择：

- ：播放（ 174）
- ：拍摄（ 178）
- ：设定（ 184）
- ：润饰（ 199）
- /📖：最近的设定或我的菜单（默认设定为最近的设定； 223）



滑块展示了项目在当前菜单中的位置。

当前设定用图标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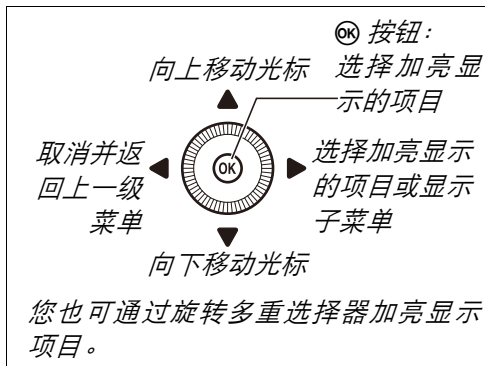
菜单选项
当前菜单中的选项。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图标，表示可按下🔍 (?) 按钮显示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当按下该按钮时，屏幕中将显示对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按下▲或▼可滚动显示。

使用照相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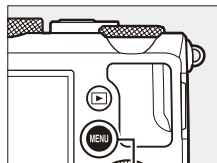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可用于操作照相机菜单。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菜单。

1 显示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MENU 按钮

2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 3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菜单。



- 4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 5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 或 ▼ 或者旋转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 6 显示选项。**
按下 ►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7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8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按下 **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请注意以下几点：

- 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当前不可用。
- 一般情况下，按下 ► 与按下 **OK** 具有相同效果，但某些情况下仅可通过按下 **OK** 进行选择。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33)。

菜单选项

▶ 播放菜单 (174)

删除	所选图像
	选择日期
	全部
播放文件夹	当前 (默认)
	全部
播放显示选项	无 (仅图像)
	加亮显示
	RGB 直方图
	拍摄数据
	概览
图像查看	开启 (默认)
	关闭
旋转至竖直方向	开启 (默认)
	关闭
幻灯播放	开始
	画面间隔
DPOF 打印指令	选择 / 设定
	取消全部选择 ?

📷 拍摄菜单 (178)

重设拍摄菜单	是
	否
存储文件夹	选择文件夹
	新建
	重新命名
	删除

图像品质	NEF (RAW) +JPEG 精细
	NEF (RAW) +JPEG 标准
	NEF (RAW) +JPEG 基本
	NEF (RAW)
	JPEG 精细
	JPEG 标准 (默认)
	JPEG 基本
图像尺寸	大 (默认)
	中
	小
白平衡	自动 (默认)
	白炽灯
	荧光灯
	晴天
	闪光灯
	阴天
	背阴
	手动预设
设定优化校准	标准 (默认)
	自然
	鲜艳
	单色
	人像
	风景





管理优化校准	保存 / 编辑
	重新命名 ¹
	删除 ¹
	载入 / 保存
色空间	sRGB (默认)
	Adobe RGB
动态 D-Lighting ²	自动
	极高
	高
	标准
	低
	关闭
长时间曝光降噪	开启
	关闭 (默认)
高 ISO 降噪	高
	标准 (默认)
	低
	关闭
ISO 感光度设定	ISO 感光度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释放模式	单张拍摄 (默认)
	连拍
	自拍
	遥控延迟 (ML-L3)
	快速响应遥控 (ML-L3)
	动画录制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开启 (默认)
	关闭

闪光曝光补偿	整个画面 (默认)
	仅背景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TTL (默认)
	手动
闪光灯 (另购)	TTL (默认)
	手动
自动包围设定	自动曝光包围 (默认)
	白平衡包围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间隔拍摄	选择开始时间
	立即
	开始时间
	间隔时间
	次数
	开始
动画设定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品质
	麦克风

¹ 若没有自定义优化校准，该功能则无法使用。

² 默认设定为关闭(模式 P、S、A、M、、 和 ) 或自动 (其他模式)。

Y 设定菜单 (184)

格式化存储卡	—
保存用户设定	保存到 U1 保存到 U2
重设用户设定	重设 U1 重设 U2
显示屏亮度	-5 - +3
照片信息	显示信息 (默认) 隐藏信息 取景网格 虚拟水平
HDMI	输出分辨率 设备控制
闪烁消减	50Hz 60Hz
时区和日期	时区 日期和时间 日期格式 夏令时
语言 (Language)	参阅第 249 页内容。
图像注释	输入注释 附加注释
自动旋转图像	开启 (默认) 关闭
自拍	自拍延迟 拍摄张数

自动关闭延迟	20 秒 1 分钟 (默认) 5 分钟 30 分钟
图像查看时间	1 秒 (默认) 4 秒 8 秒 20 秒 1 分钟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1 分钟 (默认) 5 分钟 10 分钟 15 分钟
蜂鸣音	高 低 关闭 (默认)
快门音	开启 (默认) 关闭
文件编号次序	开启 关闭 (默认) 重设
MF 距离指示单位	m (默认) ft
反转指示器	  (默认)





指定Fn1按钮	闪光模式 (默认)
	释放模式
	自拍
	FV 锁定
	AE/AF 锁定
	仅 AE 锁定
	AE 锁定 (保持)
	仅 AF 锁定
	AF-ON
	曝光补偿
指定ISO/Fn2按钮	+NEF (RAW)
	ISO 感光度 (默认)
	白平衡
	图像品质 / 尺寸
	测光
	动态 D-Lighting
	自动包围
反转拨盘旋转方向	显示屏亮度
	曝光补偿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快门速度 / 光圈
	快门释放锁定 (默认)
GPS	快门释放启用
	自动关闭
	位置
	使用GPS设定照相机时钟

Eye-Fi上传 *	启用 (默认) 禁用
固件版本	—

* 仅当使用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可用。

润饰菜单 (199)

D-Lighting	—
红眼修正	—
裁切	—
单色	黑白 棕褐色 冷色调
滤镜效果	天光镜 暖色滤镜 红色增强镜 绿色增强镜 蓝色增强镜 十字滤镜 柔和
色彩平衡	—
图像合成	—
NEF (RAW) 处理	—
调整尺寸	选择图像 选择尺寸
快速润饰	—
矫正	—
鱼眼	—
色彩轮廓	—

彩色素描	—
透视控制	—
模型效果	—
可选颜色	—
编辑动画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保存选定的帧
并排比较 *	—

* 仅在全屏播放过程中按下  按钮以显示润饰菜单时可用。

最近的设定 (223)

选择标签	我的菜单 最近的设定
------	---------------

我的菜单 (224)

添加项目	播放菜单 拍摄菜单 设定菜单 润饰菜单
删除项目 *	—
为项目排序	—
选择标签	我的菜单 最近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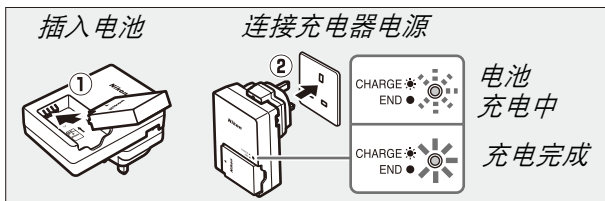
* 若要删除项目，您也可在我的菜单中先将其加亮显示，再按两下  按钮。



开始步骤

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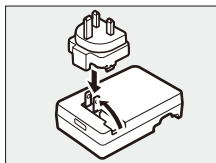
本照相机由一块 EN-EL20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附送）供电。若要获取最大拍摄时间，请在使用该电池前通过附送的 MH-27 充电器为电池充电。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2 小时。



充电完毕时，请断开充电器电源并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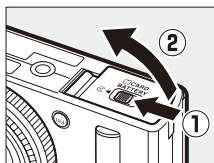
插头适配器

根据出售国或购买地的不同，充电器可能随附一个插头适配器。适配器的形状因出售国或购买地的不同而异。若附送了一个插头适配器，请按照右图所示立起插头并连接插头适配器，注意确保将插头完全插入。切勿强行拔出插头适配器，否则可能损坏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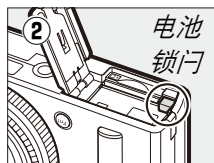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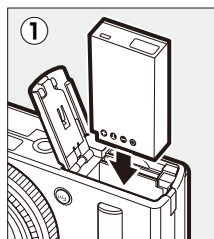
插入电池

- 1 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打开锁闩 (①) 并打开 (②)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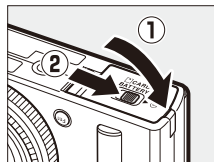


- 2 插入电池。**

如图示方向插入电池 (①)，插入时请使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当电池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电池锁定到位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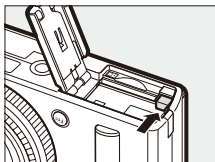


- 3 关闭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取出电池

若要取出电池，请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插入和取出电池

插入或取出电池前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电池与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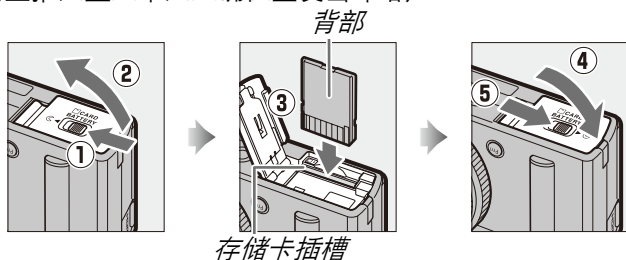
请阅读并遵循本说明书第 vi-xiii 页和第 235-237 页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不要使充电器的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充电器。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若 CHARGE（充电）指示灯快速闪烁，请断开充电器的电源，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问题仍然存在，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电池与充电器送至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维修。

电池刚被使用后可能会发热。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当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断开其电源。

插入存储卡

照相机将照片存储在 SD 存储卡 (另购; □ 253) 上。若要安装存储卡, 请关闭照相机, 如下图所示持拿存储卡将其插入插槽并向里推入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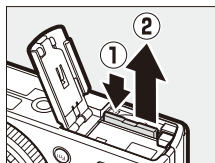
存储卡插反或插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请检查以确保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

✓ 格式化存储卡

若存储卡是首次在照相机中使用, 或者该卡已在其他设备中格式化, 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格式化存储卡**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格式化存储卡 (□ 185)。请注意, 这样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所有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 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他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 取出存储卡

确认 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已熄灭后, 请关闭照相机, 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并向里按存储卡以将其弹出 (①)。此时即可用手将卡取出 (②)。



✓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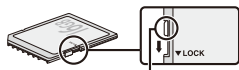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前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格式化过程中，或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复制有关数据时，请勿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请勿弯曲、摔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震动。
- 请勿挤压存储卡外壳，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请勿将卡置于水中、高温、高湿度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请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 写保护开关

SD存储卡配备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可防止数据意外丢失。当该开关处于“lock”（锁定）位置时，无法格式化存储卡，且无法删除或记录照片。若要解除存储卡的锁定，请将该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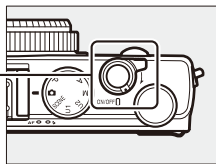
写保护开关

基本设定

第一次开启照相机时，显示屏中将出现语言选择对话框。请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时间和日期。设定时间和日期前无法拍摄照片。

1 开启照相机。

屏幕中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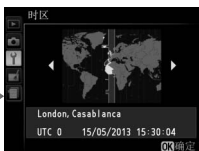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

使用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照相机时钟（请注意，照相机使用的是 24 小时时钟）。



选择语言



选择时区



选择日期格式



选择夏令时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项目，然后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

注意：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语言 (Language) 和时区和日期选项 (187)，您可随时更改语言和日期/时间。

设定完毕后，镜头将伸出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显示屏中。

时钟电池

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可充电电源供电。当照相机安装了主电池或者由另购的EP-5C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EH-5b电源适配器 (249) 供电时, 时钟电池将根据需要进行充电。充电一天可为时钟供电约两个星期。若照相机在开启时显示一条警告信息提示未设定时钟, 表明时钟电池电量已耗尽且时钟已被重设。请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187)。

照相机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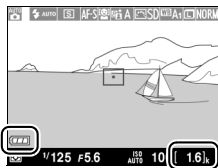
照相机时钟不及大多数手表和家用时钟精确。请使用更加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照相机时钟, 必要时重设时钟。



基础拍摄

电池电量和存储卡容量

进行拍摄之前，请先开启照相机并检查电池电量和剩余可拍摄张数。电池电量在显示屏中显示如下：



电池 电量指示
剩余可拍 摄张数

显示屏	说明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带有部分电量。
	电池电量过低。需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或准备为电池充电。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 给电池重新充电。	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显示屏还显示了剩余可拍摄张数，即在当前设定下可拍摄的照片数量（超过 1000 的值将以千位和百位数来显示，而十位数以下舍弃；例如，1600 至 1699 之间的值显示为 1.6 k）。若显示一条警告信息，提示没有足够空间存储更多照片，请插入另一张存储卡或删除一些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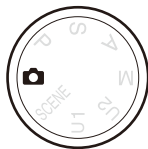
自动关机

若在设定菜单的**自动关闭延迟**（ 191）中所选的时间长度（拍摄和播放时的默认设定都约为 1 分钟）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以节省电量且电源指示灯将闪烁。使用电源开关，旋转模式拨盘，或者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或  按钮即可重新激活屏幕。若再过 3 分钟左右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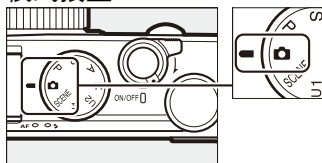
“即取即拍”型拍摄（📷 模式）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在 📷 模式下拍摄照片，在这种自动“即取即拍”模式下，照相机可根据拍摄环境控制大多数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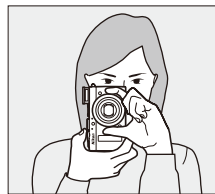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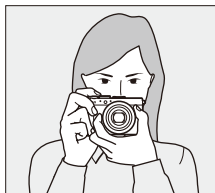
1 选择 📷。

模式拨盘



2 准备照相机。

肘部轻贴身体以作支撑，同时一只脚向前站半步以保持上身的平稳。请注意不要让您的指甲或头发、照相机背带或者其他物体遮挡镜头、闪光灯、AF 辅助照明器或麦克风。使用闪光灯以“竖直”（人像）方向拍摄照片时，请以闪光灯位于镜头上方的方式持握照相机。若光线不足，请使用内置闪光灯（📖 114）或将照相机安装于三脚架上以避免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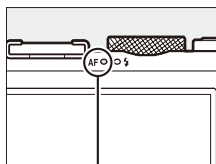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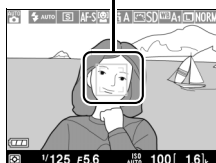
3 构图。

4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若侦测到一张脸部，照相机将对焦于该脸部；否则，照相机将对焦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之前使用多重选择器所选对焦区域中的拍摄对象。对焦操作完成后，对焦区域将点亮绿色，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且对焦将锁定（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区域将以红色闪烁，且 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闪烁）。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AF 辅助照明器（ 182）将可能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



对焦区域



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5 拍摄。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在该指示灯熄灭且记录完成前，请勿弹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拍摄完毕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显示约 1 秒。



✎ 快门释放按钮

本照相机有一个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对焦。若要拍摄照片，请将其完全按下。



对焦：半按



拍摄：完全按下

✎ 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对焦区域和 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也可能点亮绿色。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清晰对焦，请尝试半按几次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手动对焦（☞ 82）或使用对焦锁定（☞ 81）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他拍摄对象后再重新构图。

- 拍摄对象极其暗淡。
- 画面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区域（例如，拍摄对象有一半在阴影内）。
-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差异很少或没有差异（例如，拍摄对象和背景的色彩相同）。
- 对焦区域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物体（例如，拍摄对象在笼子里）。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迅速移动。



拍摄显示

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都不会出现在最终照片中，但可能会出现在显示屏中，而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闪光灯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此外，若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显示屏中将可能出现失真现象。使用**闪烁消减**（ 186）可减少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下显示屏中可见的闪烁和条带痕迹，但在某些快门速度下它们仍可能出现在最终照片中。请注意，若长时间连续使用照相机，其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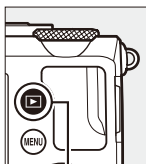
高温警告

若周围温度较高，或者照相机已被长时间使用（特别是在连拍释放模式下），屏幕中可能会显示警告且照相机可能会自动关闭以避免损坏其内部电路。当您开启照相机时若显示高温警告，请关闭照相机并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重试。

基础播放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张照片。



 按钮



2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或  或者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可显示其他照片。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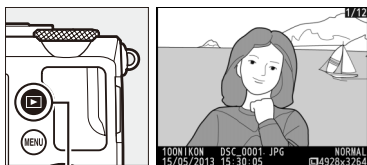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若要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按钮。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1 显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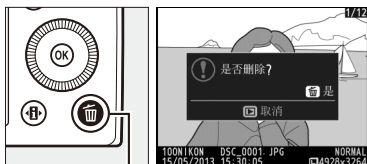
按照上一页中所述显示您希望删除的照片。



 按钮

2 删除照片。

按下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按钮可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若要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按钮

删除

若要删除所选图像、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或所选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 1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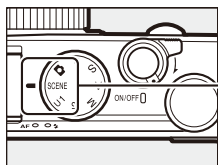
创意拍摄（场景模式）

选择一种场景模式可自动优化设定以适合所选场景。



SCENE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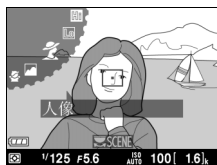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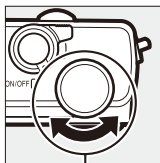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SCENE 可查看当前所选的场景。旋转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其他场景。所选场景在显示屏中以图标标识。



模式拨盘



指令拨盘



显示屏

人像

适用于拍摄出肤色柔和自然的人像。当拍摄对象距离背景较远时，背景细节将被柔化以使构图具有层次感。

儿童照

适用于儿童快照。服饰和背景细节表现鲜明，而肤色保持柔和自然。

风景

适用于白天鲜艳的风景拍摄。

运动

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以拍摄动态的运动照片，并在其中突出主要拍摄对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以高达4幅/秒的每秒幅数最多拍摄26张照片（标准品质，大尺寸；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

近摄

适用于花卉、昆虫和其他小物体的特写拍摄。

夜间人像

适用于在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使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达到自然平衡。

夜景

在拍摄包含路灯和霓虹灯的夜景时减少噪点和不自然的色彩。

宴会 / 室内

适用于捕捉室内背景照明的效果。用于聚会和其他室内场景。

海滩 / 雪景

适用于捕捉阳光下水面、雪地或沙滩的亮度。

日落

适用于保持在日出或日落时看到的深色调。

黄昏 / 黎明

适用于保持日出前或日落后在微弱自然光下看到的颜色。

宠物像

适用于拍摄活泼的宠物。

烛光

适用于在烛光下拍摄照片时捕捉背景照明的效果。

花

适用于拍摄鲜花盛开的野地、果园以及其他拥有大片鲜花的风景。

秋色

适用于捕捉秋叶美丽的红色和黄色。

食物

适用于拍摄逼真的食物照片。

剪影

适用于在明亮背景下使拍摄对象现出轮廓。

高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明亮的场景时创建光线明亮的图像。

低色调

适用于在拍摄昏暗的场景时创建突出亮部的暗淡图像。



录制和查看动画

录制动画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录制有声动画。

-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按钮



信息显示

- 2 显示释放模式选项。
加亮显示当前释放模式并
按下  显示释放模式选项。



- 3 选择  动画录制。
加亮显示  动画录制并
按下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返回拍摄显示。



4 选择拍摄模式。

录制过程中无法调整光圈；在 A 和 M 模式下，请在开始录制之前调整光圈。快门速度仅可在模式 M 下于 1/8000 秒至 1/30 秒的值之间进行调整。柔性程序 ( 55) 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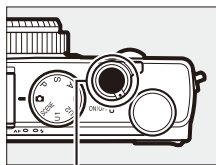
5 对焦。

为起始画面构图，并按照第 31 页中的步骤 3 和 4 所述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 ( 76) 时，请注意，录制过程中无法调整对焦；请在录制开始之前调整对焦。



6 开始录制。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录制有声动画片段。显示屏中将出现录制指示及可用录制时间。在 P、S 和 A 模式下，通过按下  ( / )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您可以 1/3 EV 为步长在 ± 2 EV 范围内更改曝光 ( 89)。



快门释放按钮
录制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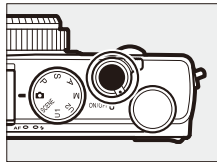


剩余时间



7 结束录制。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结束录制。当达到最大长度，存储卡已满或选择了其他模式时，录制将自动结束。



最大长度

单个动画文件最长可达 20 分钟或 29 分 59 秒 (☐ 45)；请注意，根据存储卡写速度的不同，拍摄有可能会在达到上述长度之前结束 (☐ 253)。

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

有关选择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的信息，请分别参阅第 77 和 78 页内容。

全时伺服 AF (AF-F)

在 AF-F 模式下，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将根据与拍摄对象之间距离的变化调整对焦 (☐ 77)。

AF-ON

若设定菜单中的指定 **Fn1** 按钮选为 **AF-ON** (☐ 195)，按下 Fn1 按钮即可启动自动对焦。

对焦和曝光锁定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指定 **Fn1** 按钮选项 (☐ 195) 可将对焦和 / 或曝光锁定指定给 Fn1 按钮。

ISO 感光度

在模式 M 下，ISO 感光度可手动设为 ISO 100 至 6400 之间的值 (☐ 83)。在其他模式下，照相机将在 ISO 100 至 6400 之间自动选择一个值。

动画录制显示



项目	说明	图标
① “禁止录制动画”图标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
② 动画画面尺寸	动画录制时的画面尺寸。	45
③ 剩余时间	动画的可用录制时间。	41

录制前

录制之前，请选择一个色空间（ 180）。

录制动画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下，或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时，闪烁、条带痕迹或失真现象可能出现在显示屏和最终的动画中（有关减少闪烁和条带痕迹的信息，请参阅闪烁消减， 186）。另外还可能出现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他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闪光灯或其他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在录制动画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照相机可录制视频和声音；录制过程中切勿遮盖麦克风。请注意，内置麦克风可能会录制到自动对焦期间镜头产生的噪音。

请注意，若长时间连续使用照相机，其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若周围温度较高，或者照相机已被长时间使用（特别是在连拍释放模式下），屏幕中可能会显示警告且照相机可能会自动关闭以避免损坏其内部电路。当您开启照相机时若显示高温警告，请关闭照相机并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重试。

也请参阅

动画设定菜单（ 45）提供了画面尺寸和动画品质选项。

动画设定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选项可调整以下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动画品质：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品质	
画面尺寸 (像素)	帧频 ¹	比特率 ² (Mbps) (★高品质 / 标准)	最大时间长度 (★高品质 / 标准) ³
$\frac{1080}{60} \text{P} / \frac{1080}{60} \text{P}$	1920 × 1080	30p	20 分钟 / 29 分 59 秒
$\frac{1080}{25} \text{P} / \frac{1080}{25} \text{P}$	1920 × 1080	25p	
$\frac{1080}{24} \text{P} / \frac{1080}{24} \text{P}$	1920 × 1080	24p	
$\frac{720}{60} \text{P} / \frac{720}{60} \text{P}$	1280 × 720	30p	29 分 59 秒 / 29 分 59 秒
$\frac{720}{25} \text{P} / \frac{720}{25} \text{P}$	1280 × 720	25p	
$\frac{720}{24} \text{P} / \frac{720}{24} \text{P}$	1280 × 720	24p	

- 所列值。30p、25p 及 24p 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29.97、25 及 23.976 幅 / 秒。
- 每秒记录的数据量。根据拍摄对象的情况自动更改（可变比特率）。记录快速变化的拍摄对象将增加文件的大小。
- 照相机可能会在达到最大时间长度之前自动关闭以防过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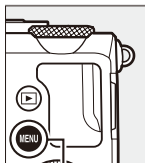
- 麦克风：用于开启或关闭音频录制。

画面尺寸和帧频

画面尺寸和帧频影响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亮点）的分布和数量。

1 选择动画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动画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项目并按下 **▶**，然后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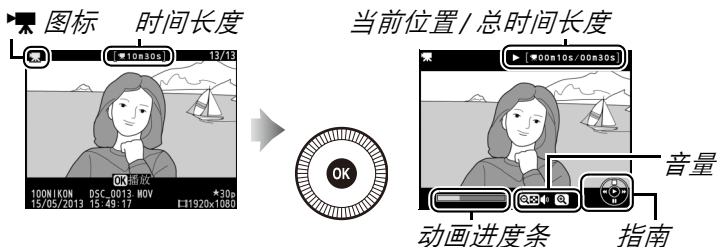
图标

若动画为无声动画，全屏和动画播放时屏幕中将显示 。



查看动画

全屏播放（ 134）时，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按下  可开始播放。



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使用	说明
暂停		暂停播放。
播放		在动画暂停时或者快退 / 快进期间恢复播放。
快进 / 快退		每按一下可使速度加快（2 倍、4 倍、8 倍、16 倍）； 按住则可跳至动画开始或末尾（在显示屏的右上角，第一幅画面以  标识，最后一幅画面以  标识）。当播放暂停时，每按一下可使动画后退或前进一幅画面；按住则可持续后退或前进。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也可执行画面快进 / 快退。

目的	使用	说明
调整音量	 (?)	按下  可提高音量，按下  (?) 则降低音量。
返回全屏播放	 / 	按下  或  可退回全屏播放。
退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退回拍摄显示。
显示菜单	MENU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74 页内容。



编辑动画

您可裁切动画片段以创建动画编辑后的副本，或者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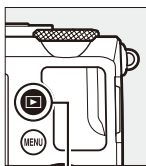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删除所选画面之前或之后的动画片段，创建一个副本。
 保存选定的帧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裁切动画

创建动画裁切后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全屏显示动画。

按下  按钮在显示屏中全屏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或  滚动照片直至显示您想要编辑的动画。



 按钮



2 选择开始或结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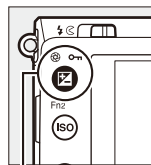
按照第 47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按下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按下  可暂停。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



动画进度条

3 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按下  ( / ) 按钮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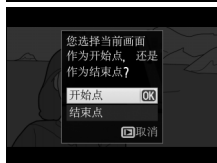
 ( / ) 按钮

4 选择选择开始/结束点。

加亮显示选择开始 / 结束点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当前画面将作为副本的开始点还是结束点，然后按下 。



5 删除画面。

若当前未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  或  或者旋转指令拨盘进行快进或快退。若要当前选择切换为开始点 () 或结束点 ()，请按下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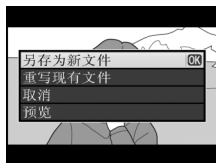
一旦选好开始点和 / 或结束点，请按下 。在所选开始点之前和所选结束点之后的所有画面都将从副本中删除。



6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
按下 **OK**：

- **另存为新文件**：将副本保存为一个新文件。
- **重写现有文件**：将原始动画文件替换为编辑后的副本。
- **取消**：返回步骤 5。
- **预览**：预览副本。



全屏播放时，编辑后的副本将用  图标标识。



裁切动画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 2 秒。若在当前播放位置无法创建副本，在步骤 5 中当前位置将显示为红色且不会创建副本。若存储卡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副本将不会保存。

副本的创建时间和日期与原始文件一样。

保存选定的帧

保存所选画面的 JPEG 静态照片副本的步骤如下：

1 查看动画并选择一幅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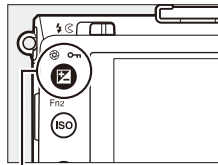
按照第 47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将动画暂停在您要复制的画面。



进度条

2 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按下  ( / ) 按钮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 / ) 按钮

3 选择保存选定的帧。

加亮显示保存选定的帧并按下 。



4 创建静态画面副本。

按下 ▲ 创建当前画面的静态画面副本。



5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为所选画面创建一个 JPEG 副本。全屏播放时，动画静态画面将用 图标标识。



保存选定的帧

使用保存选定的帧选项创建的 JPEG 动画静态画面无法进行润饰。JPEG 动画静态画面缺少某些类别的照片信息 (136)。

P、S、A 和 M 模式

快门速度和光圈

P、S、A 和 M 模式可用来对快门速度和光圈进行不同程度的控制：



模式		说明
P	程序自动 (55)	照相机设定快门速度和光圈以获得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以及其他没有足够时间调整照相机设定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S	快门优先自动 (56)	用户选择快门速度；照相机选择光圈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锁定或模糊动作。
A	光圈优先自动 (57)	用户选择光圈；照相机选择快门速度以达到最佳效果。用于模糊背景，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对焦。
M	手动 (58)	用户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将快门速度设为“B 门”或“遥控 B 门”可实现长时间曝光 (60)。

P：程序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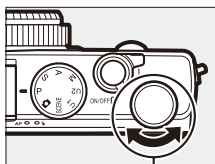
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将根据一个内置程序来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该程序可使照相机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达到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和其他想要由照相机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PS
AM

柔性程序

在模式 P 下，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的不同组合（“柔性程序”）。逆时针旋转拨盘可获得模糊背景细节的大光圈（低 f 值），或“锁定”动作的高速快门。以相反方向旋转拨盘可获得增加景深的小光圈（高 f 值），或模糊动作的低速快门。所有组合将产生同样的曝光。当柔性程序有效时，**P*** 指示将会显示。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指令拨盘直至该指示消失，选择其他模式或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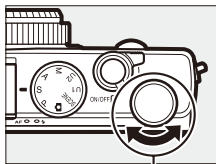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S: 快门优先自动



若要选择快门速度，请旋转指令拨盘。



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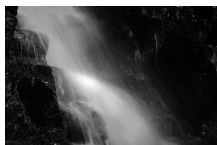


PS
AM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快门速度，而照相机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光圈。使用低速快门可通过模糊移动的拍摄对象表现出动态效果，使用高速快门则可以“锁定”动作。



高速快门 ($1/160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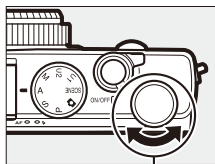


低速快门 ($1/6$ 秒)

A: 光圈优先自动



若要选择光圈，请旋转指令拨盘。



指令拨盘



在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光圈，而照相机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快门速度。大光圈（低 f 值）可增加闪光范围并减小景深，模糊主要拍摄对象后面和前面的物体。小光圈（高 f 值）可增加景深，突出背景和前景中的细节。短景深通常用于人像拍摄以模糊背景细节，而长景深则用于风景拍摄以使前景和背景清晰对焦。

PS
AM



大光圈 ($f/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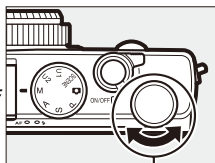
小光圈 ($f/22$)

M: 手动

在手动模式下，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旋转多重选择器则可设定光圈（按住 （/OK）按钮并同时旋转多重选择器也可设定快门速度，按住 （/OK）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则也可设定光圈）。请使用曝光指示检查曝光。



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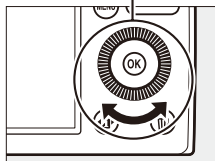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多重选择器

光圈



曝光指示

若选择了“B 门”或“遥控 B 门”之外的快门速度 (0 60)，曝光指示将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是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若拍摄对象太亮或太暗而导致照相机无法测光，该指示将闪烁。

最佳曝光	1/3 EV 曝光不足	2 EV 以上曝光过度
-.....0.....+	-.....0.....+	-.....0.....+

- 曝光指示的基准值根据曝光补偿进行调整 (0 90)。

也请参阅

设定菜单中的**反转指示器**选项可用于反转曝光指示以使负值显示在右边而正值显示在左边 (0 194)。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时，请选择以下快门速度。

- **Bulb（B 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快门保持开启。为避免模糊，请使用三脚架或另购的 MC-DC2 遥控线（☐ 233）。MC-DC2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执行与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相同的功能。
- **Time（遥控 B 门）**：需要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233）。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可开始曝光。快门保持开启 30 分钟或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曝光时间：35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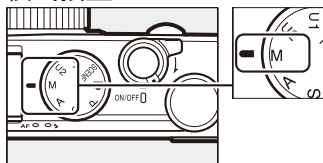
PS
AM

1 准备照相机。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请使用充满电的 EN-EL20 电池或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C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以防止在曝光完成前断电。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拍摄前，请将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选为开启。

2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模式拨盘



3 选择快门速度。

旋转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 **Bulb**。若要使用快门速度“**Time**”，选择快门速度后，请选择遥控释放模式（ 68）。



指令拨盘



4 开启快门。

Bulb：对焦后，完全按下照相机或遥控线（另购）的快门释放按钮。请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直至曝光完成。

Time：完全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

5 关闭快门。

Bulb：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Time：完全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拍摄在 30 分钟后自动终止。

用户设定：U1和U2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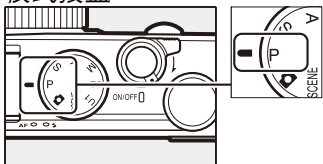
您可将常用设定指定给模式拨盘上的U1和U2位置。

保存用户设定

1 选择一种模式。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模式。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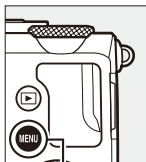


2 调整设定。

为以下项目作出所需调整：柔性程序、快门速度、光圈、曝光和闪光补偿、闪光模式、测光、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包围以及拍摄菜单（ 178）设定（请注意，照相机将不会保存重设拍摄菜单、存储文件夹、管理优化校准、释放模式或间隔拍摄的所选项）。

3 选择保存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保存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4 选择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加亮显示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并按下 **▶**。



5 保存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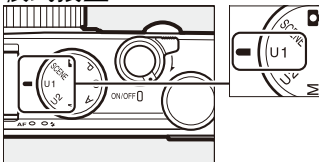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保存设定并按下 **OK** 将步骤 1 和 2 中所选的设置指定给在步骤 4 中所选的模式拨盘位置。



启用用户设定

仅需将模式拨盘旋转至U1即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 **U1** 的设定，旋转至U2则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U2**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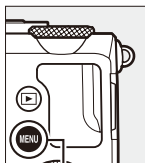
模式拨盘



重设用户设定

将U1或U2的设定重设为默认值的步骤如下：

- 1 选择重设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重
设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重设U1或重设U2。**
加亮显示重设 **U1** 或重设 **U2** 并按下 **▶**。



- 3 重设用户设定。**
加亮显示重设并按下 **OK**。
拍摄模式将设为 **P**。



释放模式

单张拍摄、连拍、自拍、遥控及动画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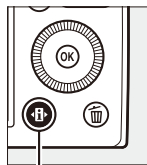
有以下释放模式可供选择：

模式	说明
	单张拍摄：每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连拍：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每秒大约可拍摄 4 幅（幅/秒）照片。
	自拍：用于人像自拍或减少照相机震动导致的照片模糊（ ☞ 68 ）。
 2s	遥控延迟（ ML-L3 ）：按下另购的 ML-L3（ ☞ 233 ）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 2 秒后快门才释放（ ☞ 68 ）。
	快速响应遥控（ ML-L3 ）：按下另购的 ML-L3（ ☞ 233 ）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被释放（ ☞ 68 ）。
	动画录制：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动画录制开始，再次按下该按钮时录制结束（ ☞ 40 ）。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释放模式选项。

加亮显示当前释放模式并按下  显示释放模式选项。



3 选择一种释放模式。

加亮显示一种释放模式并按下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返回拍摄显示。



✎ 连拍释放模式

连拍释放模式无法与内置闪光灯一起使用；当在连拍释放模式下进行拍摄时，请降下或关闭闪光灯（□ 114-118）。

✎ 缓冲区大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显示屏的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将出现当前设定下内存缓冲区可存储图像的大概数值（尽管每秒幅数降低之前可拍摄的照片张数会随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而异，但缓冲区中最多可存储 26 张大尺寸、标准品质 JPEG 图像或 9 张大尺寸、RAW+JPEG 精细图像）。插图所示画面表示内存缓冲区的剩余空间大约可保存 17 张照片。



✎ 内存缓冲区

照相机配有临时存储照片的内存缓冲区，因而在记录照片到存储卡时可继续拍摄。最多可连续拍摄 100 张照片。

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AF 指示灯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点亮（□ 25）。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记录可能需要几秒到几分钟。*存取指示灯熄灭之前，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若数据仍在缓冲区时关闭照相机，记录完缓冲区中的所有图像后才会切断电源。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池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释放模式选项（□ 178）也可选择释放模式。



自拍及遥控模式

使用自拍模式和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233）时，拍摄者可在距照相机的一定距离处拍摄照片。

1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2 选择释放模式。

选择  自拍、 2s 遥控延迟（**ML-L3**）或  快速响应遥控（**ML-L3**）模式（☐ 65；请注意，选择了遥控模式后，若大约 1 分钟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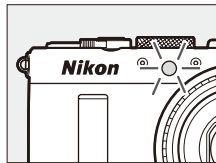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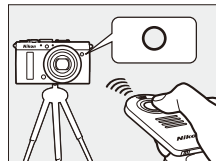
信息显示

3 构图并拍摄。

自拍模式：先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直至照片拍摄前 2 秒时停止。快门将在计时开始 10 秒之后释放。



遥控模式 (ML-L3)：从距离 5 m 或更近的地方，将 ML-L3 上的发射器对准照相机前部的红外线接收器 (图 4)，然后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并拍摄。*在遥控延迟模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会点亮约 2 秒。在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快门释放后自拍指示灯将会闪烁。*



关闭照相机将取消自拍及遥控释放模式并恢复先前所选的释放模式。



✔ 使用 **ML-L3** 遥控器之前

首次使用 ML-L3 之前，请先去除电池的透明塑料绝缘片。

✔ 遥控拍摄

请注意，若照相机背后有明亮光源，快门可能不会对 ML-L3 遥控器作出反应。

在  快速响应遥控（ML-L3）和  2s 遥控延迟（ML-L3）释放模式下，照相机仅对 ML-L3 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作出反应。

✔ 使用内置闪光灯

若要使用闪光灯，请在拍摄前滑动闪光灯弹出控制以升起闪光灯。若在自拍或遥控延迟释放计时器进行倒计时的过程中升起闪光灯，闪光灯将不会闪光。请注意，当在自拍模式下使用闪光灯时，无论在设定菜单的自拍（ 190）中所选拍摄张数为多少，闪光灯闪光时将仅拍摄一张照片。在遥控模式下，闪光灯将在选择了遥控模式时开始充电；一旦充满电，闪光灯将在需要时自动闪光。一旦闪光灯充满电，照相机将仅对 ML-L3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作出反应。在支持防红眼的闪光模式下，快门释放将延迟约 1 秒以使防红眼发挥功效。

✔ 也请参阅

设定菜单中的自拍和遥控持续时间（**ML-L3**）选项可用于选择自拍持续时间、拍摄张数以及照相机等待遥控器信号的时间长度（ 190、191）。

图像品质和尺寸

图像品质和尺寸共同决定每张照片在存储卡上所占的空间大小。尺寸较大、品质较高的图像可以较大尺寸进行打印，但同时也会占用存储卡更多的空间，也就是说，这种图像在存储卡中可保存的数量更少（□ 254）。

图像品质

选择文件格式和压缩比（图像品质）。

选项	文件类型	说明
NEF（RAW）+JPEG 精细	NEF/ JPEG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RAW）图像和一张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RAW）+JPEG 标准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RAW）图像和一张标准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RAW）+JPEG 基本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RAW）图像和一张基本品质的 JPEG 图像。
NEF（RAW）	NEF	来自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直接保存到存储卡上。拍摄后可调整白平衡和对比度等设定。
JPEG 精细	JPEG	以大约 1:4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精细品质）。
JPEG 标准		以大约 1:8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标准品质）。
JPEG 基本		以大约 1:16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基本品质）。

-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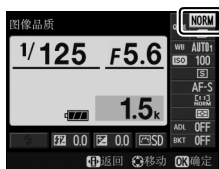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 2 显示图像品质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图像品质并按下 。



- 3 选择文件类型。**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NEF (RAW) 图像

请注意，图像尺寸中的所选项不影响 NEF (RAW) 图像的尺寸。白平衡包围 ( 125) 不适用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 (RAW) 或 NEF (RAW) +JPEG 时。

NEF (RAW) 图像可在照相机上查看或者使用 Capture NX 2 (另购;  233) 或 ViewNX 2 (由附送的 ViewNX 2 光盘提供) 等软件查看。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选项 ( 211)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NEF (RAW) +JPEG

当在照相机上查看以 NEF (RAW) +JPEG 品质拍摄的照片时，仅显示 JPEG 图像。在删除以这些设定所拍摄的照片时，将会同时删除 NEF 和 JPEG 图像。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品质选项 ( 178) 也可调整图像品质。



也请参阅

通过按住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也可调整图像品质和尺寸 ( 196)。有关使用 Fn1 按钮记录 NEF (RAW) 图像的信息，请参阅第 195 页内容。



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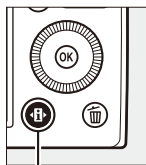
选择 JPEG 图像的尺寸：

图像尺寸	尺寸（像素）	打印尺寸（cm）*
 大	4928 × 3264	41.7 × 27.6
 中	3696 × 2448	31.3 × 20.7
 小	2464 × 1632	20.9 × 13.8

* 以 300 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英寸）等于图像尺寸（像素）除以打印机分辨率（点/英寸：dpi；1 英寸=约 2.54 cm）。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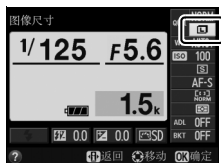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图像尺寸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图像尺寸并按下 。



3 选择图像尺寸。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尺寸选项
( 178) 也可调整图像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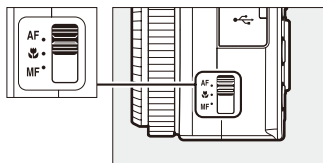
ISO (Fn2) 按钮

通过按住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也可调整图像品质和尺寸 ( 196)。



对焦

对焦模式选择器可用于切换选择标准和微距自动对焦以及手动对焦模式。用户也可为自动或手动对焦 (㉞ 77、82) 选择对焦区域，或者使用对焦锁定进行对焦以在对焦后重新构图 (㉞ 81)。



对焦模式选择器

标准自动对焦

使用标准自动对焦可对焦于镜头前约 50 cm 或更远距离处的拍摄对象，使用微距自动对焦则可在约 10 cm 或以上的距离内对焦于花朵、昆虫或其他小物体。请注意，即使选择了 **AF** (标准自动对焦)，在场景模式中选择了  或  时也将使用微距自动对焦。

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

使用自动对焦时，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后，您可通过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同时旋转对焦环手动调整对焦 (㉞ 82)。若要使用自动对焦重新对焦，请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再次将其半按。

自动对焦

自动对焦模式

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AF-S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AF-F 全时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直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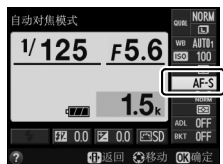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 2 显示自动对焦模式。**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自动对焦模式并按下 。



- 3 选择一种模式。**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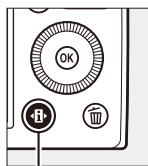
AF 区域模式

设定在  以外的模式下进行自动对焦时选择对焦区域的方式。

选项	说明
 脸部优先 AF	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适用于人像拍摄。
 宽区域 AF	适用于以手持方式拍摄风景和其他非人物拍摄对象。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对焦区域。
 标准区域 AF	适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
 对象跟踪 AF	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AF区域模式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AF区域模式并按下 。



3 选择 AF 区域模式。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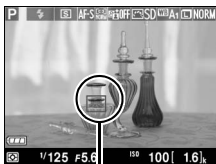


脸部优先 AF：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所选拍摄对象以一个黄色双边框标识（若侦测到多张脸部（最多 35 张），照相机将对焦于最近的拍摄对象；若要选择其他拍摄对象，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若照相机无法再侦测到该拍摄对象（例如，因为拍摄对象已转头面向其他地方），则边框将会消失且照相机将使用标准区域 AF 进行对焦。



对焦区域

宽区域 AF/ 标准区域 AF：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对焦区域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OK** 可将对焦区域置于画面中央。



对焦区域

对象跟踪 AF: 将对焦区域置于拍摄对象上并按下 **OK**。对焦区域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再次按下 **OK** 可停止跟踪。



对焦区域

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拍摄对象：移动迅速，离开画面或被其他物体遮挡，尺寸、色彩或亮度明显变化，太小、太大、太亮、太暗，或者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对焦锁定

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清晰对焦 (00 77)，可使用对焦锁定在对焦于具有与原始拍摄对象相同距离的其他物体之后重新构图。

1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区域，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对焦。请确认对焦区域显示为绿色。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将锁定。



2 重新构图并拍摄。

当对焦锁定时，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拍摄对象位置发生变化，请以新距离重新对焦。



Fn1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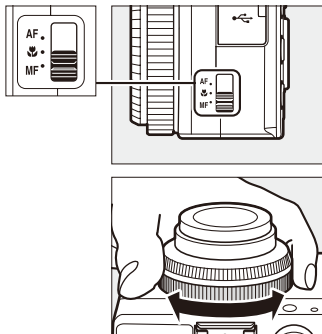
对焦锁定也可指定给 Fn1 按钮 (00 195)，指定后，按住 Fn1 按钮即可使对焦在拍摄之间保持锁定。

手动对焦

若要进行手动对焦，请旋转对焦环直至拍摄对象清晰对焦（对焦环旋转得越快，对焦调整得就越快）。若要放大显示屏中的视野以获得精确对焦，请按下 $\mathcal{Q}$ 按钮。镜头视野放大期间，多重选择器可用于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

屏幕右侧的距离指示显示的是对焦距离近似值（以米或英尺为单位；实际对焦距离随光圈的不同而变化）；所用单位可使用设定菜单中的 **MF** 距离指示单位选项（ $\square$ 194）进行选择。

对焦模式选择器



距离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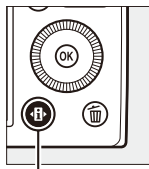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使用更高的快门速度或更小的光圈，但同时图像中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的可能性越大。在 Hi 0.3（相当于 ISO 8000）至 Hi 2（相当于 ISO 25600）之间的设定下尤其容易产生噪点。选择自动时，照相机可根据光线条件在 ISO 100 至 3200 的范围内自动设定 ISO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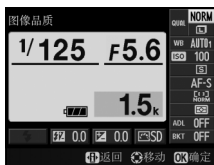
模式	ISO 感光度
📷、SCENE	自动；100-6400（以 $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Hi 0.3、Hi 0.7、Hi 1、Hi 2
P、S、A、M	100-6400（以 $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Hi 0.3、Hi 0.7、Hi 1、Hi 2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 ISO 感光度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 ISO 感光度并按下 。



3 选择 ISO 感光度。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若要返回拍摄模式，
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自动

在其他模式中将 ISO 感光度选为自动后，若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P、S、A 或 M，ISO 感光度将恢复为最后一次在 P、S、A 或 M 模式中所选的值。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 **ISO 感光度设定** 选项
(178) 也可调整 ISO 感光度。



也请参阅

有关在 P、S、A 或 M 模式下启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的信息，请参阅第 85 页内容。有关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 **ISO 降噪** 选项减少高 ISO 感光度下噪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181 页内容。有关使用 **ISO** (Fn2) 按钮及指令拨盘选择 ISO 感光度的信息，请参阅第 196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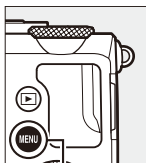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仅限于 P、S、
A 和 M 模式)

若在拍摄菜单的 **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中选择了开启，当使用用户所选值无法达到最佳曝光时，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了闪光灯时，照相机将适当调整 ISO 感光度）。

1 在拍摄菜单的 ISO 感光度设定中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 **ISO 感光度设定**，加亮显示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然后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若选择了关闭，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用户所选值上）。



ISO

3 调整设定。

您可使用**最大感光度**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小值自动设为 ISO 100）。在



模式 P 和 A 下，仅当在**最小快门速度**（ $1/1000$ 秒至 1 秒）中所选的快门速度下会导致曝光不足时感光度才会被调整。若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 ISO 感光度值下无法取得最佳曝光，照相机可能会使用比最小速度更低的快门速度。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较高感光度下更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 ISO 降噪**选项可减少噪点（请参阅第 178 页内容）。请注意，当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与慢同步闪光模式（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及第 228 页中列出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组合使用时，ISO 感光度可能会自动提高，且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低速快门。



曝光

测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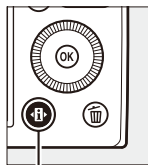
选择照相机在 P、S、A 和 M 模式下设定曝光的方式（在其他模式下，照相机自动选择测光方式）。

方式	说明
 矩阵测光	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产生自然效果。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及构图设定曝光。
 中央重点测光	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进行测光，但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中央区域。人像拍摄的经典测光方式。
 点测光	照相机仅对当前对焦区域进行测光，使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可被测光。它确保即使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亮度差异非常大时，也可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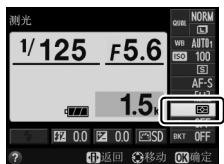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测光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测光方式并按下 。



3 选择测光方式。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 **ISO** (Fn2) 按钮及指令拨盘选择测光方式的信息，请参阅第 196 页内容。

曝光补偿

(仅限于P、S和A模式)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从而使照片更亮或更暗。与中央重点测光或点测光（☐ 87）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请从 -5 EV（曝光不足）到 +5 EV（曝光过度）的范围内以 $\frac{1}{3}$ EV 为增量进行选择。一般情况下，正值使拍摄对象更亮，负值则使其更暗。



-1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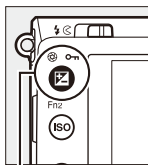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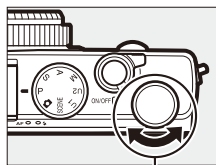


+1 EV

若要选择一个曝光补偿值，请按下  ( / )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出现所需值。



 ( / )
按钮



指令拨盘

将曝光补偿设为 ± 0 可恢复通常曝光。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不会重设。



信息显示

在信息显示 ( 8) 中选择当前曝光补偿设定也可调整曝光补偿。

使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曝光补偿既影响背景曝光又影响闪光级别。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闪光曝光补偿**选项 ( 182) 可将曝光补偿的效果仅应用于背景。

模式 M

在模式 M 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快门速度和光圈不会改变。选择模式 M 时，在其他模式下选择的曝光补偿值仍保持有效。

也请参阅

有关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动更改曝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125 页内容。有关使用 Fn1 按钮及指令拨盘调整曝光补偿的信息，请参阅第 195 页内容。



白平衡

(仅限于P、S、A和M模式)

白平衡选项

白平衡可确保色彩不受光源色彩的影响。在大多数光源下推荐使用自动白平衡；在P、S、A和M模式下，若有需要，您可根据光源类型选择其他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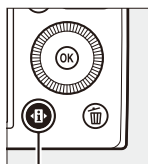
选项		色温 *	说明
AUTO	自动	3500–8000 K	照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标准		
	保留暖色调颜色		
	白炽灯	3000 K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荧光灯		用于：
	钠汽灯	2700 K	• 钠汽灯灯光环境（如运动场所）。
	暖白色荧光灯	3000 K	• 暖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白色荧光灯	3700 K	• 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冷白色荧光灯	4200 K	• 冷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昼白色荧光灯	5000 K	• 昼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白昼荧光灯	6500 K	• 白昼荧光灯灯光环境。
	高色温汞汽灯	7200 K	• 高色温光源（如水银灯）灯光环境。
	晴天	5200 K	适用于晴天下的拍摄对象。

选项	色温 *	说明
闪光灯	5400 K	用于使用内置或另购的闪光灯时。
阴天	6000 K	在白天多云时使用。
背阴	8000 K	在白天拍摄对象背阴时使用。
PRE 手动预设	—	使用拍摄对象、光源或现有照片作为白平衡的参照 (96)。

* 所有数值都是近似值且未进行微调 (若适用)。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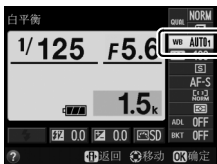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白平衡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白平衡设定并按下 。



3 选择白平衡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拍摄菜单

白平衡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 (178) 进行选择, 该选项还可用于微调白平衡 (94) 或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96)。

白平衡菜单中的自动选项提供了标准和保留暖色调颜色 (该选项可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暖色调) 供您选择, 而 荧光灯选项则可用于从灯泡类型中选择光源。



✎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根据观察者和其他条件的不同而异。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 它是根据物体在被加热后辐射出同一波长的光所需达到的温度来定义的。光源在色温约为 5000-5500 K 时呈现白色, 而色温较低的光源 (如白炽灯泡) 将呈现偏黄或偏红色调。色温较高的光源则呈现淡蓝色。本照相机的白平衡选项适用于以下色温 (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

- | | |
|-------------------------------|-------------------------------|
| • 𐀀 (钠汽灯): 2700 K | • 𐀀 (晴天): 5200 K |
| • 𐀀 (白炽灯) / | • 𐀀 (闪光灯): 5400 K |
| 𐀀 (暖白色荧光灯): 3000 K | • 𐀀 (阴天): 6000 K |
| • 𐀀 (白色荧光灯): 3700 K | • 𐀀 (白昼荧光灯): 6500 K |
| • 𐀀 (冷白色荧光灯): 4200 K | • 𐀀 (高色温汞汽灯): 7200 K |
| • 𐀀 (昼白色荧光灯): 5000 K | • 𐀀 (背阴): 8000 K |

✎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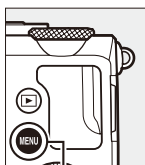
有关使用 **ISO** (Fn2) 按钮及指令拨盘选择白平衡的信息, 请参阅第 196 页内容。

微调白平衡

您可“微调”除手动预设以外的白平衡选项以补偿光源色彩的变化，或将特殊的色彩氛围应用到图像中。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手动预设以外的任一选项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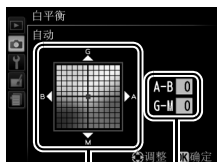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2 微调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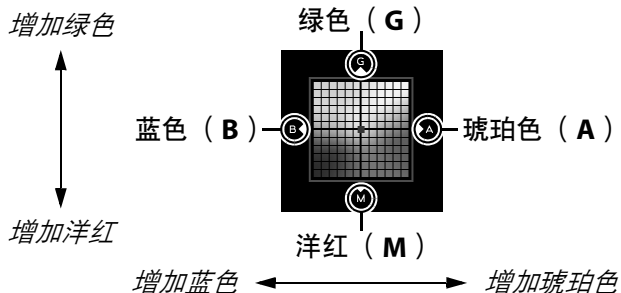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可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和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进行微调。横轴 (琥珀色 - 蓝色) 代表色温，纵轴 (绿色 - 洋红) 与对应的色彩补偿 (CC) 滤镜有相似的效果。



坐标

调整





3 按下 **OK**。

按下 **OK** 保存设定并返回拍摄菜单。若微调了白平衡，显示屏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白平衡微调

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例如，当选择了“暖”设定（如  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 **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也请参阅

白平衡包围处于开启状态时，每释放一次快门，照相机将创建多张图像（ 125）。每张图像的白平衡不同，“包围”白平衡的当前所选值。

手动预设

您可使用手动预设记录和启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以便在混合光下进行拍摄或补偿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源。设定预设白平衡有以下两种方式：

方式	说明
测量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照相机将会测量一个白平衡值（见下文）。
使用照片	从存储卡中的照片上复制白平衡（  99）。

■ 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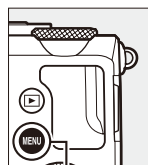
继续操作前，请将释放模式（ 65）选为  动画录制以外的选项。

1 照亮一个参照物。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请注意，在测量白平衡时，曝光将自动增加 1EV；在模式 M 下，请调整曝光使曝光指示显示 ± 0 （ 59）。

2 显示白平衡选项。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并按下  显示白平衡选项。加亮显示手动预设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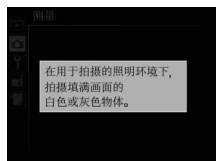
3 选择测量。

加亮显示测量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在照相机进入预设测量模式前，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

当照相机准备好测量白平衡时，显示屏中将出现闪烁的 **PRE**。



4 测量白平衡。

在指示停止闪烁之前，将照相机对准参照物并使其填满屏幕，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此时，照相机不会记录照片；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也可准确测量白平衡。



预设白平衡

本照相机一次仅能保存一个预设白平衡值；测量新值后现有值将被替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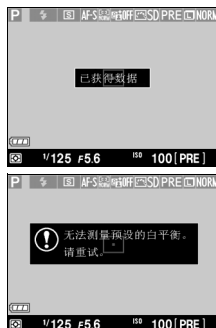
默认的预设白平衡

预设白平衡的默认值为 5200K，与晴天相同。

5 检查效果。

若照相机可以测量白平衡值，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

若光线太暗或太亮，照相机可能无法测量白平衡且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请返回步骤 4 重新测量白平衡。



🔍 测量预设白平衡的其他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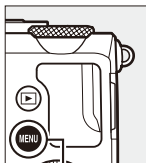
在信息显示中选择预设白平衡之后，若要进入预设测量模式（见上文），请按住 **OK** 几秒。若白平衡已指定给 **ISO**（Fn2）按钮，使用 **ISO**（Fn2）按钮和指令拨盘选择预设白平衡之后按住 **ISO**（Fn2）按钮几秒可激活白平衡预设测量模式。

■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从存储卡中的照片复制一个白平衡值。

1 选择手动预设。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并按下 ► 显示白平衡选项。加亮显示手动预设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使用照片。

加亮显示使用照片并按下 ►。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若要跳过余下的步骤并使用最后一次为预设白平衡所选择的图像，请选择此图像)。



4 选择一个文件夹。

加亮显示包含源图像的文件夹并按下 ►。



5 加亮显示源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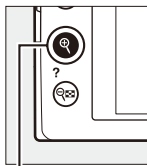
6 复制白平衡。

按下 **OK** 将预设白平衡设为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



检查照片

按下 **Q** 可检查当前在缩略图显示中加亮显示的照片；按住该按钮时将全屏显示照片。



Q 按钮



图像增强

优化校准

(仅限于P、S、A和M模式)

尼康独特的优化校准系统使兼容的设备和软件之间可以共享图像处理设定(包括锐化、对比度、亮度、饱和度和色相)。

选择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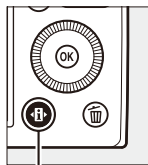
本照相机提供6种优化校准。在P、S、A和M模式下,您可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类型来选择优化校准(在其他模式下,照相机将自动选择优化校准)。

选项	说明
 SD 标准	进行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NL 自然	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将来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VI 鲜艳	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
 MC 单色	拍摄单色照片。
 PT 人像	用于制作纹理自然、肤质圆润的人像照片。
 LS 风景	用于拍摄出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照片。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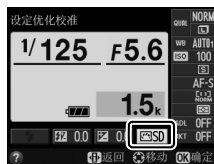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优化校准选项。

加亮显示当前优化校准并按下 。



3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 ( 178) 中的设定优化校准选项也可选择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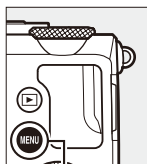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是通过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选项修改现有优化校准而创建的 ( 108)。自定义优化校准可保存至存储卡并可在支持基本优化校准的其他照相机和软件之间共享 ( 111)。

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108)。请使用快速调整选择一种锐化、对比度及饱和度的均衡组合或手动调整单个设定。

1 显示优化校准菜单。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3 调整设定。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所需设定，然后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值（☞ 105）。请重复本步骤直至调整完所有设定，或选择快速调整以选择一个预设设定组合。默认设定可通过按下 Ⓜ 按钮恢复。



4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OK。



修改原始优化校准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用星号（“*”）标识。



■ 优化校准设定

选项		说明
快速调整		选择 -2 到 +2 之间的值，可通过调整锐化、对比度及饱和度降低或增强所选优化校准的效果（请注意，这样将重设所有手动调整）。例如，选择了 鲜艳 时，选择正值可使照片颜色更鲜艳。该选项不适用于 自然 、 单色 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所有优化校准） 手动调整	锐化	控制轮廓的锐利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锐化，或从值 0 （无锐化）到 9 之间进行选择（值越高，锐化越强）。
	对比度	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对比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选择较低值可避免在晴天时人物拍摄对象的亮部“泛白”，而较高值则可保留朦胧景色中和其他低对比度拍摄对象中的细节）。
	亮度	选择 -1 可降低亮度， +1 则增加亮度。不会影响曝光。
（仅限于非单色） 手动调整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饱和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较低值降低饱和度，较高值则增加饱和度）。
	色相	选择负值（最小为 -3 ）使红色偏紫，蓝色偏绿，绿色偏黄，而正值（最大为 +3 ）则使红色偏橙，绿色偏蓝，蓝色偏紫。
（仅限于单色） 手动调整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从 OFF （关闭）、黄色、橙色、红色及绿色中进行选择（☐ 107）。
	调色	从 B&W （黑白）、 Sepia （棕褐色）、 Cyanotype （冷色调，蓝色调的单色）、 Red （红色）、 Yellow （黄色）、 Green （绿色）、 Blue Green （蓝绿色）、 Blue （蓝色）、 Purple Blue （紫蓝色）和 Red Purple （红紫色）中选择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 107）。



✔ “A”（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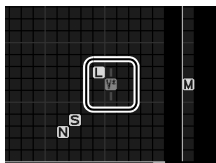
自动锐化、对比度和饱和度的效果根据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位置的不同而异。

✎ 优化校准网格

在第 104 页的步骤 3 中按下  按钮将显示优化校准网格，该网格将与其他优化校准作比较，显示所选优化校准的对比度和饱和度（选择单色时仅显示对比度）。释放  按钮可返回优化校准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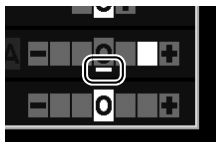


使用自动对比度和饱和度的优化校准图标在优化校准网格中显示为绿色，且线条平行于网格轴。



✎ 先前设定

优化校准设定菜单中在所示值下方标记线条表示该值为调整前的值。调整设定时，可将该值作为参考。



滤镜效果（仅限于单色）

该菜单中的选项可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选项		说明
Y	黄色	增强对比度。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比黄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而红色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O	橙色	
R	红色	
G	绿色	柔化肤色。可用于人像拍摄。

请注意，使用滤镜效果所取得的效果比使用物理玻璃滤镜时更明显。

调色（仅限于单色）

当选择了调色时，按下 ▼ 将显示饱和度选项。按下 ◀ 或 ▶ 可调整饱和度。当选择了 **B&W**（黑白）时无法调整饱和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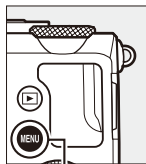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照相机提供的优化校准可进行修改并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

1 选择管理优化校准。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保存 / 编辑。

加亮显示保存 / 编辑并按下 ►。



3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现有优化校准并按下 ►，或按下 OK 进入步骤 5，以保存加亮显示的优化校准的副本而不进一步修改。



4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05 页内容。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按钮。设定完成后，按下 。



5 选择目标位置。

为自定义优化校准（从 C-1 到 C-9）加亮显示一个目标位置并按下 。



6 为优化校准命名。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文本输入对话框。默认设定下，照相机通过在现有优化校准名称上添加一个两位数编号（自动指定）对新优化校准进行命名；若要使用默认名称，请进入步骤 7。若要在名称区中移动光标，请按住  (/ ) 按钮并按下  或 。若要在光标当前位置输入一个新的字母，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在键盘区中加亮显示所需字符，然后按下 。若要删除光标当前位置的字符，请按下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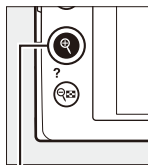
键盘区

名称区

自定义优化校准名称最多可包含 19 个字符。超过的字符将会被删除。



- 7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保存更改并退出。
新优化校准将会显示在优化校准列表中。



 按钮



管理优化校准 > 重新命名

使用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重新命名选项可随时修改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名称。

管理优化校准 > 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可用于删除不再需要的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使用附送的 ViewNX 2 或 Capture NX 2 等另购软件中的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可复制到存储卡中并载入照相机，而由照相机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则可复制到存储卡中以便在兼容的照相机和软件上使用，并在不再需要时删除。

若要从存储卡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或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到存储卡上，或者从存储卡中删除自定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 / 保存**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



- **复制到照相机：**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存储卡复制到照相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 C-1 到 C-9 中，并根据需要为它们命名。
- **从存储卡中删除：**从存储卡中删除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删除优化校准前，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所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 **复制到存储卡：**将自定义优化校准（C-1 到 C-9）从照相机复制到存储卡中的所选目标位置（1 到 99）。



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卡上任何时候均最多可存储 99 个自定义优化校准。存储卡仅可用来存储用户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照相机提供的预设优化校准无法复制到存储卡中，且无法重新命名或删除。

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动态 D-Lighting)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在晴天拍摄背阴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 87) 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



动态 D-Lighting :
OFF 关闭



动态 D-Lighting :
暗 A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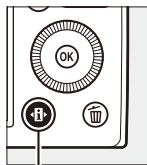


✎ “动态 D-Lighting” 和 “D-Lighting”

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选项可在拍摄前调整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润饰菜单中的**D-Lighting** 选项 (㊦ 202) 则可在拍摄后增亮图像中的暗部。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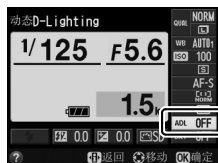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动态 D-Lighting 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动态 D-Lighting 并按下 。



3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 **暗A 自动**、**暗H 极高**、**暗H 高**、**暗N 标准**、**暗L 低**或**OFF 关闭**并按下 。若选择了**暗A 自动**，照相机将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动态 D-Lighting。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动态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 无法用于动画。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动态 D-Lighting 在 ISO 感光度为 Hi 0.3 或以上时无法使用。

也请参阅

有关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动更改动态 D-Lighting 的信息，请参阅第 125 页内容。有关使用 **ISO**（Fn2）按钮及指令拨盘选择动态 **D-Lighting** 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196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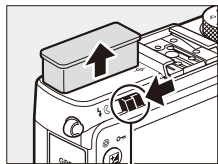
闪光拍摄

使用内置闪光灯

本照相机支持多种闪光模式以拍摄光线不足或背光的拍摄对象。

1 升起闪光灯。

滑动闪光灯弹出控制以升起闪光灯。充电将在闪光灯升起时开始；一旦充电完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预备指示灯（）将显示且闪光指示灯将点亮。



闪光灯弹出控制

2 选择闪光模式。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15 页内容。在  模式下，闪光模式固定为 （补充闪光）且闪光灯在每次拍摄中都将闪光。

3 拍摄照片。

在 、、、、 和  模式下，闪光灯将根据需要闪光。若要关闭闪光灯，请降下闪光灯或将闪光模式选为 。

在 P、S、A、M 和  模式下，闪光灯在每次拍摄中都将闪光。降下闪光灯即可防止闪光。

闪光模式

可用闪光模式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P、A		S、M	
	补充闪光		补充闪光
	防红眼		防红眼
	慢同步+防红眼		后帘同步
	慢同步		
	后帘+慢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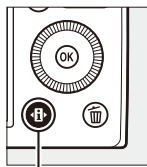
P、A		S、M	
	自动		自动+慢同步+防红眼
	自动+防红眼		自动+慢同步
	关闭		关闭

* 设定完成时， **SLOW** 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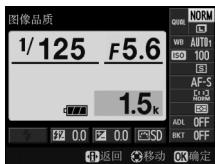
在 、、、、、、、、、 和 模式下，闪光模式固定为 （关闭）。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闪光模式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当前闪光模式并按下 。



3 选择闪光模式。

加亮显示一种模式并按下
OK。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
返回拍摄模式。



闪光模式

前一页所列闪光模式是以下用闪光模式图标所示设定之一或多种的组合：

- **AUTO** (自动闪光)：当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时，闪光灯将根据需要闪光。
-  (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在主闪光之前闪光灯以低亮度闪光，这样可减少“红眼”，但同时会增加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至快门释放之间的时滞。
-  (关闭)：即使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 **SLOW** (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用于在进行人像拍摄时捕捉背景光线。
- **REAR** (后帘同步)：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从而产生如左下图所示的跟随移动光源的光束轨迹效果。



后帘同步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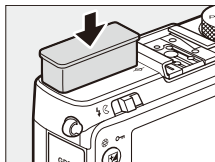
后帘同步禁用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 Fn1 按钮及指令拨盘选择闪光模式的信息，请参阅第 195 页内容。

降下内置闪光灯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门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请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导致产品故障。



内置闪光灯

当闪光灯已用于数次连续拍摄之后，快门释放可能暂时失效以保护闪光灯。短暂间歇后，闪光灯可以继续使用。

使用闪光灯在高 ISO 感光度下所拍摄的照片中，靠近照相机的物体可能会曝光过度。



闪光补偿

(仅限于P、S、
A和M模式)

闪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闪光量级别，以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请从-3 EV（较暗）到+1 EV（较亮）的范围内以 $\frac{1}{3}$ EV为增量进行选择；一般情况下，正值使拍摄对象更亮，负值则使其更暗。

1 按下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按钮



信息显示

2 显示闪光补偿选项。

在信息显示中加亮显示闪光补偿并按下 。



3 选择一个值。

加亮显示一个值并按下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将闪光补偿设为 ± 0 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设。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安装了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及 SB-400 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闪光补偿；除上文所述步骤外，闪光补偿还可通过使用这些闪光灯组件（SB-400 除外）上的控制进行调整。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所选的闪光补偿将添加到使用照相机所选的闪光补偿中。

也请参阅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闪光曝光补偿**选项( 182)可将曝光补偿的效果仅应用于背景。



FV 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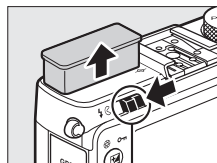
该功能可用来锁定闪光量，允许在不改变闪光级别的情况下重新构图，并确保了即使拍摄对象不在画面中央时，闪光量也能适合拍摄对象。闪光量可根据ISO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变化自动调整。

使用 FV 锁定的步骤如下：

- 1 将 FV 锁定功能指定给 Fn1 按钮。**
将设定菜单中的指定**Fn1**按钮(195) 选为 **FV 锁定**，然后按下 **MENU** 返回拍摄显示。



- 2 升起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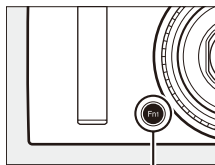
闪光灯弹出控制

- 3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进行对焦。



4 锁定闪光级别。

确认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后，按下 Fn1 按钮。闪光灯将发出一个监控预闪来决定合适的闪光级别。闪光量将锁定于该级别，并且屏幕中将显示 FV 锁定图标 ()。



Fn1 按钮



5 重新构图。



6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如有需要，无需释放 FV 锁定即可拍摄其他照片。

7 释放 FV 锁定。

按下 Fn1 按钮解除 FV 锁定。确认屏幕中 FV 锁定图标 () 消失。



 配合内置闪光灯使用 FV 锁定

仅当拍摄菜单中的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183）选为 **TTL** 时，内置闪光灯才支持 FV 锁定。

 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使用 FV 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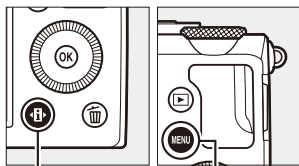
在 TTL 和（支持的情况下）监控预闪 AA 和监控预闪 A 闪光控制模式下，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 FV 锁定。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的说明书。



其他拍摄选项

恢复默认设定

通过同时按住 **MENU** 和 **DISP** 按钮 2 秒以上，可恢复以下及第 124 页中照相机设定的默认值。重设设定期间显示屏将暂时关闭。



DISP 按钮

MENU 按钮

选项		默认设定	📖
图像品质		JPEG 标准	71
图像尺寸		大	74
白平衡	P、S、A、M	自动	91
微调		A-B: 0、 G-M: 0	94
ISO 感光度	P、S、A、M	100	83
	其他拍摄模式	自动	
释放模式	📷、🐾	连拍	65
	其他模式	单张拍摄	
自动对焦模式		AF-S	77
AF 区域模式	📷	宽区域 AF	78
	P、S、A、M、 📷、🐾、🐾、🐾、🐾、 🐾、🐾、🐾	标准区域 AF	
	🐾、🐾、🐾、🐾、 🐾、🐾、🐾、🐾、 🐾、🐾、🐾	脸部优先 AF	
测光	P、S、A、M	矩阵测光	87
动态 D-Lighting	P、S、A、M	关闭	112

选项		默认设定	
包围	P、S、A、M	关闭	125、183
优化校准设定 *	P、S、A、M	未修改	101
曝光补偿	P、S、A、M	0.0	89
闪光补偿	P、S、A、M	0.0	118
闪光模式	P、S、A、M、 	补充闪光	115
	 、  、  、  、 	自动	
		自动 + 防红眼	
		自动 + 慢同步	
	 、  、  、  、  、  、  、  、  、  、  、 	关闭	
柔性程序	P	—	55

* 仅限于当前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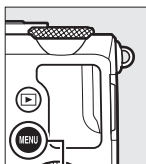
包围

(仅限于P、S、A和M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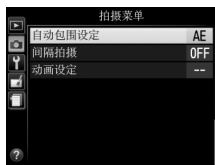
包围在每次拍摄中自动微调曝光、动态 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 “包围” 当前值。在难以设定曝光、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且没有足够时间在每次拍摄中检查效果及调整设定时, 或要对同一个拍摄对象尝试不同设定的情况下, 请选择该功能。

1 选择一个包围选项。

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后,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自动包围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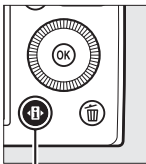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所需包围类型并按下 **OK**, 然后按下 **MENU** 返回拍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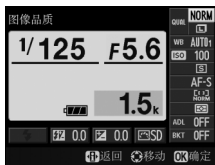


2 按下 **INFO** 按钮。

显示屏中将显示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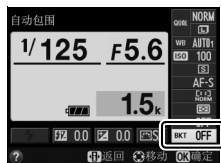
INFO 按钮



信息显示

3 显示包围选项。

加亮显示当前包围设定并按下 **OK**。



4 选择包围增量。

加亮显示一个包围增量并按下 **OK**。从 0.3 EV 至 2 EV（自动曝光包围）或 1 至 3（白平衡包围）的值之间进行选择，或者选择 **ADL**（动态 D-Lighting 包围）。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自动曝光包围：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中更改曝光。当前所选的曝光补偿值更

改如下：对于首次拍摄，在当前值中添加包围增量；对于第二次拍摄，不更改而使用当前值；对于第三次拍摄，从当前值扣除包围增量。更改后的值会反映到快门速度和光圈的显示值中。

白平衡包围：照相机将处理每张照片以创建 3 个副本，一个为当前白平衡设定下的副本，一个增加琥珀色，还有一个则增加蓝色。



关闭包围

若要关闭包围并恢复通常拍摄，请在前一页的步骤 4 中选择关闭。若要在拍摄完所有画面之前取消包围，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P、S、A 或 M 以外的设定。

存储卡容量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

曝光包围

照相机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模式 P）、光圈（模式 S）或快门速度（模式 A 和 M）来调整曝光。若在模式 P、S 和 A 下启用了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照相机将在超过自身曝光系统限制时自动改变 ISO 感光度以实现最佳曝光；在模式 M 下，照相机将首先使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以获得最接近最佳曝光的曝光，然后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包围该曝光。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 ISO (Fn2) 按钮及指令拨盘选择包围增量的信息，请参阅第 196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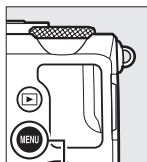
间隔拍摄

照相机可在预设的间隔下自动拍摄照片。

继续操作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并对拍摄对象进行构图。

1 选择间隔拍摄。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间隔拍摄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始时间。

有以下开始方式可供选择。

- 若要立即开始拍摄，请加亮显示立即并按下 **▶**。完成设定约 5 秒后开始拍摄；进入步骤 3。
- 若要选择开始时间，请加亮显示开始时间并按下 **▶** 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开始时间选项。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小时或分钟，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按下 **▶** 继续。



3 选择间隔时间。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小时、分钟或秒钟，然后按下 ▲ 或 ▼ 选择一个比最低预期快门速度更长的间隔时间。按下 ▶ 继续。



4 选择间隔数。

按下 ◀ 或 ▶ 可加亮显示间隔数（即照相机拍摄的次数）；按下 ▲ 或 ▼ 则可进行更改。按下 ▶ 继续。



☑ 拍摄前

当使用间隔拍摄时，请选择单张拍摄或连拍释放模式。开始间隔拍摄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为确保拍摄按预期的时间开始，请检查照相机时钟已正确设定（☞ 187）。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先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确认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EH-5b电源适配器及EP-5C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232）。



5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若要启动间隔拍摄直接返回拍摄菜单, 请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K**)。第



一系列的拍摄将在指定开始时间进行, 若在步骤 2 中已将选择开始时间设为立即, 第一系列的拍摄则在约 5 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持续拍摄, 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请注意, 由于每次拍摄的快门速度和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上所需的时间可能不同, 若照相机仍在记录前一间隔所拍的照片, 紧接着的间隔将可能被跳过。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继续拍摄 (例如, 在拍摄模式 **M** 中当前选择了快门速度 “**Bulb**”, 或者开始时间短于 1 分钟), 显示屏中将出现警告信息。

当照相机由电池供电时, 若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较长, 在两次拍摄之间显示屏将关闭且电源指示灯将闪烁。此时无法播放照片, 但拍摄后图像将自动在显示屏中显示。在间隔拍摄期间进行自动对焦时手动优先 ( 76) 不可用; 若要进行手动对焦, 请选择手动对焦模式。

存储容量不足

若存储卡已满, 间隔拍摄将保持激活状态但不能拍摄照片。请在删除一些照片或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其他存储卡后重新开始拍摄。



使用 GPS 单元

您可将另购的GPS单元GP-1(㉑ 233)连接至配件端子(㉑ 4)，以在拍摄照片时记录有关照相机当前位置的信息。连接GPS单元时请关闭照相机，并请注意，当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时不可将GPS单元安装在配件热靴上；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GP-1 随附的说明书。

■ 设定菜单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GPS** 项目包含下列选项。

- **自动关闭**：选择在连接了GPS单元时是否自动关闭照相机。

选项	说明
启用	当在设定菜单（ ㉑ 184 ）的自动关闭延迟中所选的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时，照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若直至待机结束时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这样可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
禁用	连接了GPS单元时照相机不会自动关闭。

- **位置**：该项目仅在连接了GPS单元时可用，它将显示由GPS报道的当前纬度、经度、海拔以及世界协调时间（UTC）。
- **使用GPS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是可使照相机时钟与GPS装置报道的时间同步。



世界协调时间（UTC）

UTC 数据由GPS装置提供，与照相机时钟无关。

GPS 图标

连接状态以  图标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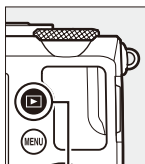
-  (静态)：照相机已与 GPS 单元建立通讯。显示该图标时所拍照片的信息将包含一页 GPS 数据 ( 140)。
-  (闪烁)：GPS 单元正在搜索信号。该图标闪烁时所拍照片不包含 GPS 数据。
- 无图标：至少2秒内未从GPS单元收到新的GPS数据。未显示  图标时所拍照片不包含 GPS 数据。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全屏播放

若要播放照片，请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出现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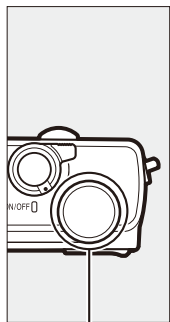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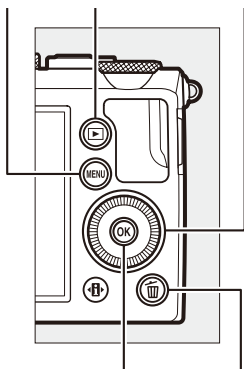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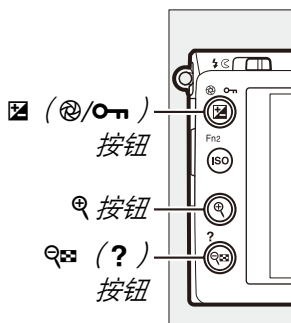


 按钮

MENU 按钮

 按钮

多重选择器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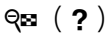
 按钮

指令拨盘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以竖直方向显示“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176）。



目的	使用	说明
查看其他照片		按下 ► 可按记录顺序查看照片，按下 ◀ 则可按相反顺序查看照片。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也可查看照片。
查看其他照片信息		更改所显示的照片信息 (136)。
查看缩略图	 (?)	有关缩略图显示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42 页内容。
放大照片		有关变焦播放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46 页内容。
删除图像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可删除照片。
更改保护状态	 ( / )	若要保护图像或取消受保护图像的保护，请按下  ( / ) 按钮 (148)。
返回拍摄模式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退回拍摄显示。
润饰照片或播放动画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201；润饰菜单也可通过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  标签进行显示)。若当前照片上标有  图标，表明它是动画，按下  可开始动画播放 (47)。
显示菜单	MENU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74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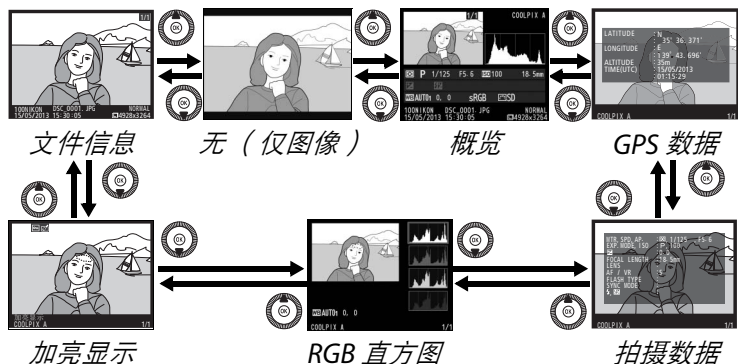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中选择了开启时 (175)，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大约 1 秒 (由于照相机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而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才从当前系列的第一张开始显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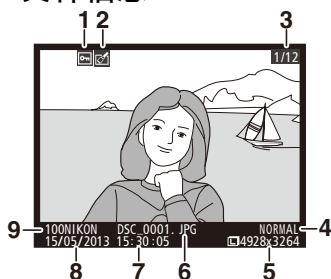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以全屏播放方式显示的图像上。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请注意，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175）中选择了对应选项时才会显示“仅图像”、拍摄数据、RGB 直方图、加亮显示以及概览数据。GPS 数据仅当拍摄照片时使用了 GPS 单元才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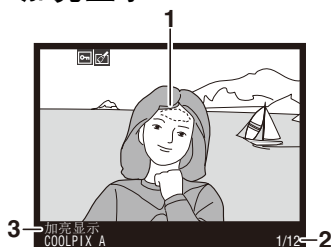


■ 文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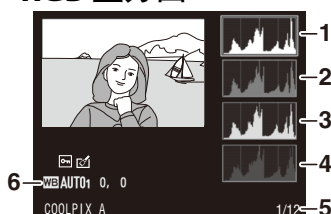
1	保护状态	148
2	润饰指示	199
3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4	图像品质	71
5	图像尺寸	74
6	文件名称	193
7	拍摄时间	27、187
8	拍摄日期	27、187
9	文件夹名称	179

■ 加亮显示



1	图像亮部
2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3	照相机名称

■ RGB 直方图



1	直方图（ RGB 通道 ）。在 所有直方图中，横轴表示 像素亮度，纵轴表示像素 量。
2	直方图（ 红色通道 ）
3	直方图（ 绿色通道 ）
4	直方图（ 蓝色通道 ）
5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6	白平衡 91 白平衡微调 94 手动预设 96

🔍 变焦播放

若要在显示直方图时放大照片，请按下 **Q**。请使用 **Q** 和 **Q** (?) 按钮分别放大和缩小照片，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照片。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



📊 直方图

照相机直方图仅供参考，它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以下是示例直方图：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若图像较暗，色调分布将向左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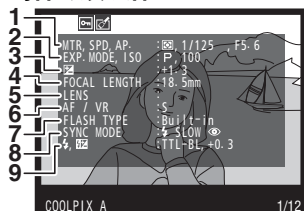
若图像较亮，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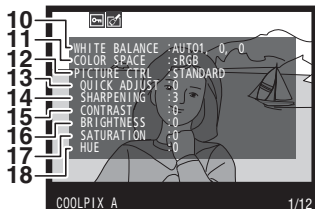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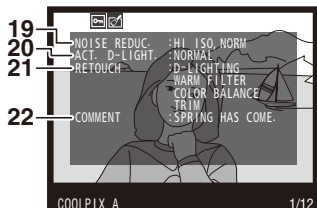
■ 拍摄数据



1	测光	87
	快门速度	56、58
	光圈	57、58
2	拍摄模式	31、37、54
	ISO 感光度 ¹	83
3	曝光补偿	89
4	焦距	
5	镜头数据	
6	对焦模式	76、82
7	闪光灯类型	114、228
8	闪光模式	115
9	闪光控制	183
	闪光补偿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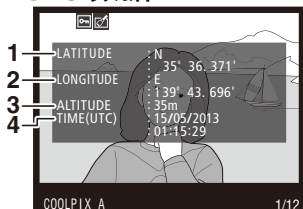
10	白平衡	91
	白平衡微调	94
	手动预设	96
11	色空间	180
12	优化校准	101
13	快速调整 ²	105
	原始优化校准 ³	101
14	锐化	105
15	对比度	105
16	亮度	105
17	饱和度 ⁴	105
	滤镜效果 ⁵	105
18	色相 ⁴	105
	调色 ⁵	105



19	高 ISO 降噪	181
	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20	动态 D-Lighting	112
21	润饰记录	199
22	图像注释	188

- 1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 2 仅限于标准、鲜艳、人像和风景优化校准。
- 3 仅限于自然、单色和自定义优化校准。
- 4 单色优化校准时不显示。
- 5 仅限于单色优化校准。

■ GPS 数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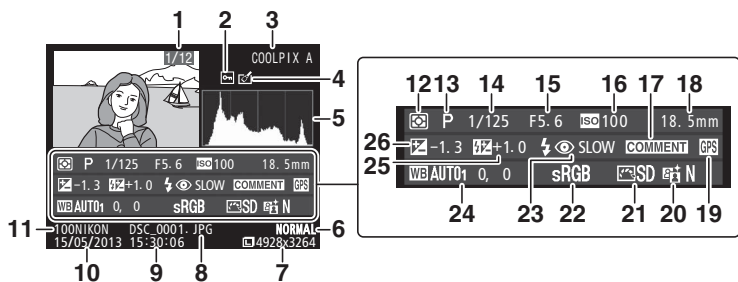


1	纬度
2	经度
3	海拔
4	世界协调时间 (UTC)

* 动画数据为动画录制开始时的数据。



■ 概览数据



1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14	快门速度56、58
2	保护状态 148	15	光圈57、58
3	照相机名称	16	ISO 感光度 *83
4	润饰指示 199	17	图像注释指示188
5	直方图显示图像色调的分布 (138)。	18	焦距
6	图像品质 71	19	GPS 数据指示132
7	图像尺寸 74	20	动态 D-Lighting112
8	文件名称193	21	优化校准101
9	拍摄时间 27、187	22	色空间180
10	拍摄日期 27、187	23	闪光模式115
11	文件夹名称179	24	白平衡91
12	测光 87		白平衡微调94
13	拍摄模式 31、37、54		手动预设96
		25	闪光补偿118
		26	曝光补偿89

*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缩略图播放

若要在“隐形表格”中一次显示 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请按下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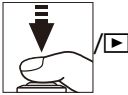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目的	使用	说明
显示更多图像	 (?)	按下  (?) 按钮可增加图像的显示数量。
显示更少图像		按下  按钮可减少图像的显示数量。当屏幕中显示 4 张图像时，按下该按钮可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加亮显示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可加亮显示进行全屏播放、变焦播放 ( 146)、删除 ( 150) 或保护 ( 148) 的图像。
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按下  可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图像。
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50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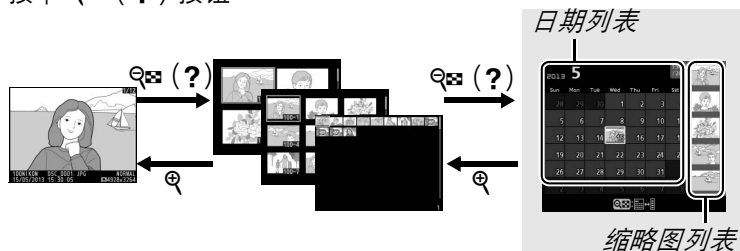


目的	使用	说明
改变加亮显示照片的保护状态	 (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48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退回拍摄显示。
显示菜单	MENU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74 页内容。



日历播放

若要查看在选定日期拍摄的图像，请在屏幕中显示 72 张图像时按下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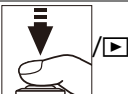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可执行的操作取决于光标是在日期列表中还是缩略图列表中：

目的	使用	说明
在日期列表和缩略图列表之间切换	 (?)	在日期列表中按下  (?) 按钮可将光标移至缩略图列表。再次按下则返回日期列表。
退回缩略图播放 / 放大加亮显示的 照片		- 日期列表: 退回 72 张播放。 - 缩略图列表: 按住  按钮可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加亮显示日期 / 加亮显示图像		- 日期列表: 使用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可加亮显示日期。 - 缩略图列表: 使用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可加亮显示照片。
切换全屏播放		- 日期列表: 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 缩略图列表: 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

目的	使用	说明
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 日期列表: 删除在选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 缩略图列表: 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 150)。
改变加亮显示照片的保护状态	 ( / )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148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退回拍摄显示。
显示菜单	MENU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174页内容。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按下  按钮可放大全屏播放的图像，或者放大缩略图播放或日历播放中当前加亮显示的图像。变焦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或缩小	 (?)	按下  最多约可放大至 31 倍（大尺寸图像）、23 倍（中尺寸图像）或 15 倍（小尺寸图像）。按下  (?)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缩放率发生变化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选择 / 放大或缩小脸部		变焦播放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最多 35 张）在导航窗口中将用白色边框标识。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其他脸部，按下  则可放大当前所选脸部。再次按下  即可返回通常变焦。 

目的	使用	说明
查看其他图像		旋转指令拨盘或多重选择器可以当前缩放率查看其他图像的相同位置。显示动画时变焦播放将被取消。
取消缩放		取消缩放并返回全屏播放。
更改保护状态	 (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48 页内容。
返回拍摄模式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退回拍摄显示。
显示菜单	MENU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74 页内容。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在全屏、变焦、缩略图和日历播放状态下，使用  () 按钮可保护照片不被误删。受保护的文件无法使用  按钮或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时 ( 185)，受保护的图像将被删除。

保护照片的步骤如下：

1 选择一张图像。

以全屏播放或变焦播放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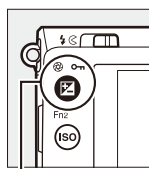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2 按下 () 按钮。

照片将以  图标标识。若要取消照片保护以便将其删除，请显示该照片或在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然后按下  () 按钮。



 () 按钮



取消所有图像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文件夹菜单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图像的保护，请在播放过程中同时按下  ( / ) 和  按钮约 2 秒。



删除照片

若要删除在全屏播放中显示的照片或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按钮。若要删除多张已选照片、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或当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请注意，受保护的图像无法删除。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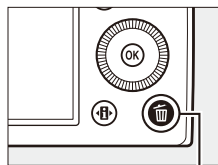
按下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选择一张图像。

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2 按下 按钮。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



 按钮



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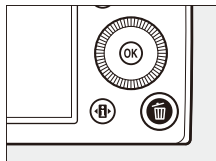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缩略图列表)

3 再次按下 按钮。

若要删除照片，请再次按下  按钮。按下  按钮则可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期并按下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播放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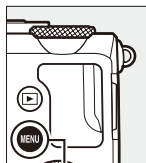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包含以下选项。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图像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选项	说明
 所选图像	删除所选照片。
 选择日期	删除在选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ALL 全部	删除当前选来进行播放的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 175)。

■ 所选图像：删除所选照片

- 1 在播放菜单的删除选项中选择所选图像。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删除。加亮显示所选图像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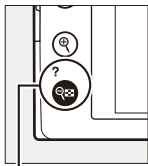


- 2 加亮显示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按钮)。



- 3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
按下  (?) 按钮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可选择其他照片；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该照片并按下  (?)。



 (?) 按钮



- 4 按下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



■ 选择日期：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1 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删除菜单中的选择日期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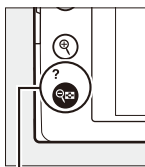


2 加亮显示日期。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



若要查看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按下 (?) 将返回日期列表。



(?) 按钮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

按下 ► 可选择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所选日期用 图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选择其他日期；若要取消选择日期，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



4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连接

使用 ViewNX 2

附送的 ViewNX 2 软件可用于复制照片至您的计算机，从而可在计算机上查看、润饰及共享照片。



安装 ViewNX 2

■支持的操作系统

在编写本说明书时，ViewNX 2 兼容以下操作系统。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2 页中列出的网站。

Windows	Macintosh
Windows 8、Windows 7、 Windows Vista、Windows XP	Mac OS X 10.6、10.7 或 10.8 版

1 启动计算机并插入安装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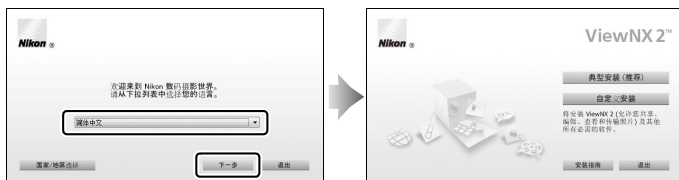
Windows: 若出现提示，请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启动 ViewNX 2 安装程序。

Mac OS: 屏幕上将显示光盘中的内容；双击 **Welcome** 图标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2 选择语言。

若未列出所需语言，请单击**国家 / 地区选择**选择另一个区域，然后选择所需语言（国家 / 地区选择在欧洲版本中不可用）。选择好语言后，单击**下一步**。屏幕中将显示如下图所示的对话框。



若要查看详细的安装说明，继续操作前请单击**安装指南**。

3 启动安装程序。

单击**安装**并按照屏幕上的指示说明操作。

4 退出安装程序。

安装完成时单击是（Windows）或**确定**（Mac OS）。将安装以下软件：

- ViewNX 2（包括以下 3 个组件：
 - Nikon Transfer 2，用于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 ViewNX 2，用于查看、润饰及打印照片；
 - Nikon Movie Editor，用于对动画进行简单编辑）
- Panorama Maker（用于拼接照片以创建全景照片）
- Apple QuickTime（仅限于 Windows）

5 将安装光盘从光盘驱动器中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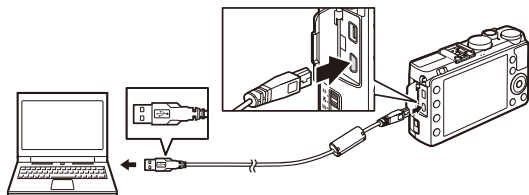


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继续操作前，请确认您已安装 ViewNX 2 光盘（附送）上的软件（ 156 ）。

1 选择如何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

- **直接 USB 连接：**关闭照相机并确认照相机中已插入包含照片的存储卡。使用附送的 UC-E16 USB 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照相机将自动开启。



- **SD 卡插槽：**若您的计算机配备有一个 SD 卡插槽，存储卡可直接插入该插槽。
- **SD 读卡器：**将读卡器（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连接至计算机并插入存储卡。

Nikon Transfer 2 将自动启动（若出现对话框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 **Nikon Transfer 2**）。请注意，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照片，启动 Nikon Transfer 2 可能需要一些时间；进入步骤 2 之前请先等待屏幕中显示 Nikon Transfer 2 对话框。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



2 复制照片。

确认所需照相机或存储卡显示在“选项”面板“源”标签中 (①) 后, 单击开始传送 (②)。在默认设定下, 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将复制到计算机中。



3 断开连接。

若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请关闭照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若您使用的是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 请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中选择合适的选项以弹出与存储卡对应的可移动磁盘, 然后从读卡器或存储卡插槽中将卡取出。

Windows 7

若显示以下对话框, 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 Nikon Transfer 2。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程序选择对话框; 选择导入文件使用 **Nikon Transfer 2** 并单击确定。



2 双击导入文件。

查看照片

传送完毕后，照片将显示在 ViewNX 2 中。



手动启动 ViewNX 2

- Windows: 双击桌面上的 ViewNX 2 快捷方式。
- Mac OS: 单击 Dock 中的 ViewNX 2 图标。

有关详细信息

有关使用 ViewNX 2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在线帮助。



打印照片

所选 JPEG 图像可在直接连接于照相机的 PictBridge 打印机 (251) 上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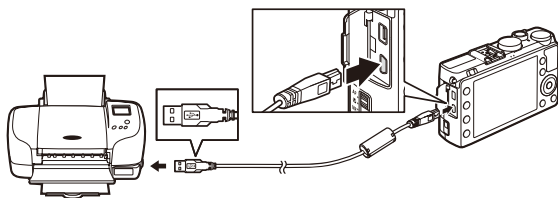
连接打印机

请使用附送的 UC-E16 USB 连接线连接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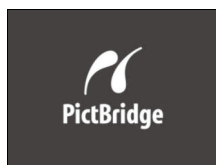
1 关闭照相机。

2 连接 USB 连接线。

开启打印机并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USB 连接线。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连接器。



照相机将自动开启且显示屏中将出现一个欢迎画面，随后出现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

请确保 EN-EL20 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C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㉔ 232)。若要拍摄准备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的照片，请将色空间设为 **sRGB** (㉔ 180)。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进行连接。



打印单张照片

1 选择一张照片。

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照片。按下 Ⓚ 按钮则放大当前画面 (146 ; 按下 ▶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若要一次查看 6 张照片, 请按下 Ⓚ (?) 按钮。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照片, 按下 Ⓚ 则可全屏显示被加亮显示的照片。



2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3 调整打印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并按下 ▶ 进行选择。

选项	说明
页面尺寸	加亮显示一个页面尺寸 (仅列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尺寸), 然后按下 Ⓚ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若要以当前打印机的默认页面尺寸进行打印, 请选择打印机默认设定)。
份数	按下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 (最多为 99), 然后按下 Ⓚ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边框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 (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边框打印 (打印具有白色边框的照片) 或无边框, 然后按下 Ⓚ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选项	说明
时戳	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打印时戳（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时间和日期）或无时戳，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裁切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若要不进行裁切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 不裁切 并按下 OK 。若要裁切当前照片，请加亮显示 裁切 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裁切选择对话框；按下 Q 可增加裁切尺寸，按下 Q (?) 则可减小。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定位裁切并按下 OK 。请注意，若使用大尺寸来打印小型裁切，可能会降低打印品质。

4 开始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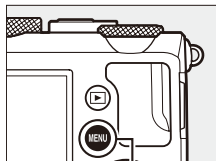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打印多张照片

1 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在 PictBridge 播放显示中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 **选择打印**：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 **选择日期**：将所选日期内拍摄的所
有照片各打印一份。
- **DPOF 打印**：打印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 选项 (168) 创建的现有打印指令。步骤 3 中将显示当前打印指令。
- **目录打印**：若要创建存储卡中所有 **JPEG** 照片的目录打印，请进入步骤 4。请注意，若存储卡中包含的照片超过 256 张，则仅将打印前面的 256 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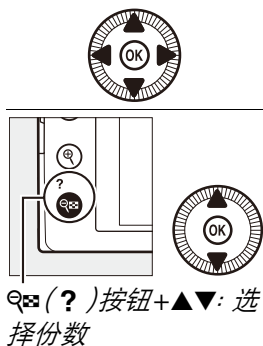
✓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NEF (RAW) 照片 (71) 无法选来进行打印。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211)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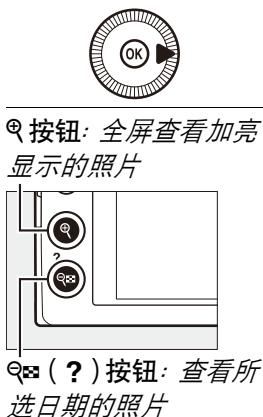


3 选择照片或日期。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打印或 **DPOF** 打印，请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住  (?) 按钮并按下 。该照片上将会标记一个  图标，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在按住  (?) 按钮的同时，按下  或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日期，请按下  或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然后按下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再次按下  (?) 可返回日期选择对话框。



4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5 调整打印选项。

按照第 163 页中所述选择页面尺寸、边框和时戳选项（若目录打印时所选页面尺寸太小，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

6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



也请参阅

有关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244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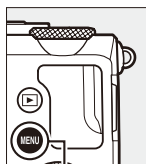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您可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选项为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及支持 DPOF 格式的设备创建数码“打印指令”。

1 将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项目选为选择/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加亮显示选择/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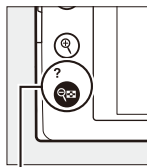
MENU 按钮



并按下 **▶**（若要从打印指令中删除所有照片，请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 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住 **Q** (?) 按钮并按下 **▲**。该照片上将会标记一个凸图标，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在按下 **Q** (?) 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 (?) 按钮 + **▲▼**：选择份数



3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打印拍摄数据选项。



4 选择打印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并按下 **▶** 可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若希望完成打印指令而无需该信息，请进入步骤 5）。



- **打印拍摄数据**：将快门速度和光圈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 **打印日期**：将拍摄日期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5 完成打印指令。

按下 **OK** 完成打印指令。



DPOF 打印指令

若要在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打印机时打印当前打印指令，请在 PictBridge 菜单中选择 **DPOF 打印**，然后按照“打印多张照片”中的步骤修改并打印当前指令（ 165）。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时，不支持 DPOF 打印日期和打印拍摄数据选项；若要在当前打印指令中将拍摄日期打印在照片上，请使用 PictBridge 时戳选项。

若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来存储打印指令，**DPOF 打印指令**选项将无法使用。

使用该选项无法选择 NEF（RAW）照片（ 71）。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RAW）处理选项**（ 211）创建 NEF（RAW）图像的 JPEG 副本。

创建打印指令后，若使用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删除图像，打印指令将可能无法正确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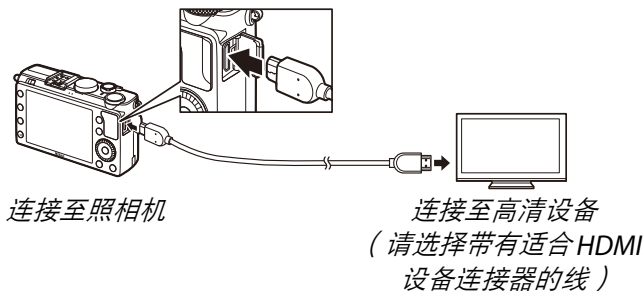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您可使用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DMI）线（市售；需另购）将照相机连接至高清视频设备。该连接线必须具备一个用于连接照相机的 HDMI 迷你接口（C 型）。

1 关闭照相机。

在连接或断开 HDMI 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2 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HDMI 线。



3 将设备切换至 HDMI 通道。

4 开启照相机并按下 按钮。

在播放过程中，图像将在高清电视机或显示器屏幕上显示。请注意，图像的边缘可能无法显示。



标准电视机

本照相机仅可连接至带 HDMI 接口的设备。

电视机播放

进行长时间播放时，建议您使用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C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音量可使用电视机控制进行调节；照相机控制无法使用。

使用外置 HDMI 显示

通过 HDMI 线连接的 HDMI 显示可在拍摄期间使用。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图像将以拍摄菜单中 **动画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 45）的所选分辨率和帧频输出至 HDMI 设备；但是请注意，若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输出分辨率** 选为 **1080i**（隔行），图像将以 720p 输出，若画面尺寸 / 帧频选为 **1920 × 1080；30p** 或 **1920 × 1080；25p**，图像将显示在照相机上而不是 HDMI 设备上。动画可能以小于画面尺寸 / 帧频（ 45）中所选的画面尺寸输出。

关闭接口盖

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接口盖。接口沾有杂质将会影响数据传送。



HDMI 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HDMI** 选项控制输出分辨率，通过使用该选项，您可从支持 HDMI-CEC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消费电子控制，允许 HDMI 设备用于控制与其相连的周边设备的一种标准) 的设备对照相机进行遥控。请注意，连接至 HDMI-CEC 设备时，无论自动关闭延迟选为何种选项，若 30 分钟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都将自动关闭。

■ 输出分辨率

选择图像输出至 HDMI 设备的格式。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动画录制和播放时都将使用自动。



■ 设备控制

照相机连接在支持 HDMI-CEC 的电视机上且照相机和电视机都处于开启状态时，若为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选择了开启，电视机屏幕上将出现如右图所示的显示，在全屏播放和幻灯播放期间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代替照相机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若选择了关闭，电视机遥控器将无法用于控制照相机。



照相机菜单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播放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删除	152
播放文件夹	175
播放显示选项	175
图像查看	175

选项	📖
旋转至垂直方向	176
幻灯播放	176
DPOF 打印指令	168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17 页中列出。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选项	说明
全部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当前	在播放过程中仅显示拍摄菜单的存储文件夹 (179) 中当前所选文件夹中的照片。

选择全屏播放 (136) 时按下 ▲ 或 ▼ 可显示的信息。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 选择用于照片信息显示的选项。☑ 将出现在所选项目旁；若要取消选择，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 即可返回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是否立即自动在显示屏中显示照片。若选择了关闭，照片仅可在按下 ► 按钮时显示。



选择在播放时是否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注意，由于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自身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



选项	说明
开启	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时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自动旋转图像（[189]）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将会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关闭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为当前播放文件夹（[175]）中的照片创建幻灯播放。

选项	说明
开始	开始幻灯播放。
画面间隔	选择每张照片显示的时间长度。

若要开始幻灯播放，请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OK**。进行幻灯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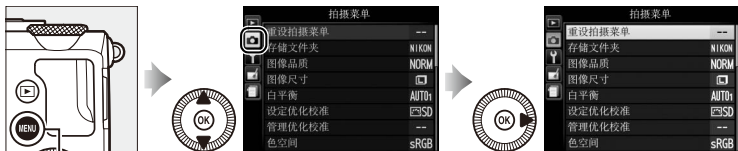
目的	使用	说明
向后 / 向前显示画面		按下 ◀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旋转多重选择器或指令拨盘也可跳跃选择画面。
查看其他照片信息		更改所显示的照片信息 (136)。
暂停 / 恢复幻灯播放		暂停幻灯播放。再次按下可恢复幻灯播放。
退回播放菜单	MENU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菜单。
退回播放模式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模式。
退回拍摄模式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退回拍摄显示。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重新开始**重新开始播放或选择**退出**返回播放菜单。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拍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重设拍摄菜单	178
存储文件夹	179
图像品质	71
图像尺寸	74
白平衡	91
设定优化校准	101
管理优化校准	108
色空间	180
动态 D-Lighting	112
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选项	📖
高 ISO 降噪	181
ISO 感光度设定	83
释放模式	65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182
闪光曝光补偿	182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183
自动包围设定	183
间隔拍摄	129
动画设定	45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有关每种拍摄模式中可用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238 页内容。

重设拍摄菜单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选择是可将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17）。



创建、重新命名、删除文件夹或选择存储今后所拍照片的文件夹。

- **选择文件夹：**选择存储今后所拍照片的文件夹。



- **新建：**创建新文件夹并按照第 109–110 页中所述命名。文件夹名称最长可达 5 个字符。
- **重新命名：**从列表选择一个文件夹并按照第 109–110 页中所述重新命名。
- **删除：**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空文件夹。

✓ 文件夹名称

照相机自动在存储卡中的文件夹名称前指定一个 3 位数文件夹编号（例如，100NIKON）。每个文件夹最多可包含 999 张照片。拍摄过程中，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名称中编号最大的文件夹中。若拍摄照片时当前文件夹已满或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新建一个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即在当前文件夹编号基础上加 1（例如，101NIKON）。对具有相同名称、不同文件夹编号的文件夹，照相机将识别为同一文件夹。例如，若存储文件夹选为 NIKON，则当播放文件夹（□ 175）选为当前时，所有命名为 NIKON 的文件夹（包括 100NIKON、101NIKON、102NIKON 等）中的照片均可显示。重新命名将更改具有相同名称的所有文件夹，但文件夹编号保持不变。选择删除可删除已编号的空文件夹，而不影响其他同名文件夹。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 适用于无需进一步修改而直接打印或播放的照片。**Adobe RGB** 拥有更广泛的色阶，建议将其用于从照相机中提取后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的图像。

色空间

色空间定义了色彩与数码图像文件中代表色彩的数值之间的对应关系。**sRGB** 色空间应用广泛，而 **Adobe RGB** 色空间通常应用于出版和商业打印。建议在拍摄以下照片时选择 **sRGB**：无需修改而直接打印的照片、在不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中查看的照片、使用一些家用打印机中的直接打印选项 **ExifPrint** 进行打印的照片、或在自助店打印机或其他商业打印中心进行打印的照片。**Adobe RGB** 照片也可使用以上方法进行打印，但色彩可能不如先前鲜艳。

在 **Adobe RGB** 色空间下拍摄的 **JPEG** 照片兼容 **DCF**；支持 **DCF** 的应用程序和打印机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若应用程序或设备不支持 **DCF**，请手动选择合适的色空间。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应用程序或设备的随附文档。

尼康软件

在打开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时，**ViewNX 2**（附送）和 **Capture NX 2**（另购）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

若选择了开启，在快门速度低于 1 秒时所拍摄的照片将被处理以减少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处理所需时间长度约增加一倍；处理开始时，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且处理完毕前无法拍摄照片（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会保存照片，但不会执行降噪）。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将降低，并且在照片处理期间，内存缓冲区的容量将会减少。动画录制过程中长时间曝光降噪不可用。



照相机可处理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以减少“噪点”。

选项	说明
高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条纹或雾像），尤其针对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标准	
低	
关闭	仅在 ISO 16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时执行降噪。所执行的降噪量少于高 ISO 降噪设为低时所执行的量。

选择在光线不足时是否点亮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以辅助对焦操作。



选项	说明
开启	光线不足时 AF 辅助照明器点亮。
关闭	AF 辅助照明器不会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光线不足时，照相机可能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也请参阅

有关可使用 AF 辅助的拍摄模式的信息，请参阅第 238 页内容。

选择当使用曝光补偿时照相机如何调整闪光级别。

选项	说明
 整个画面	同时调整闪光级别和曝光补偿来调节整个画面的曝光。
 仅背景	曝光补偿仅应用至背景。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

选项	说明
 TTL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手动	在全光至 1/32 （全光的 $1/32$ ）之间选择闪光级别。照相机不会发出监控预闪。

手动

当选择了手动且升起了闪光灯时， 图标会在显示屏中闪烁。

SB-400

当安装并开启了另购的 SB-400 闪光灯组件时，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将更改为闪光灯（另购），因此，您可从 **TTL** 和手动中选择 SB-400 的闪光控制模式。

自动包围设定

选择自动包围（ 125）生效时包围的一个或多个设定。选择自动曝光包围（ 126）将包围曝光，选择白平衡包围（ 126）将执行白平衡包围（ 125），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127）则使用动态 D-Lighting 执行包围（ 112）。请注意，白平衡包围不适用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RAW）+JPEG 时。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选项	📖
格式化存储卡	185
保存用户设定	62
重设用户设定	64
显示屏亮度	185
照片信息	186
HDMI	171
闪烁消减	186
时区和日期	187
语言（ Language ）	188
图像注释	188
自动旋转图像	189
自拍	190
自动关闭延迟	191
图像查看时间	191

选项	📖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	191
蜂鸣音	192
快门音	192
文件编号次序	193
MF 距离指示单位	194
反转指示器	194
指定 Fn1 按钮	195
指定 ISO/Fn2 按钮	196
反转拨盘旋转方向	196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197
GPS	132
Eye-Fi 上传 *	197
固件版本	198

*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可用（📖 197）。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17 页中列出。

存储卡在首次使用前或者在其他设备中使用或格式化后必须进行格式化。

✓ 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任何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他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158）。

1 加亮显示是。

若要不格式化存储卡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否并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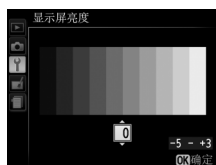


2 按下 OK。

格式化过程中，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在格式化过程中，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



按下 ▲ 或 ▼ 可选择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可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可降低亮度。当安装了另购的外置取景器（☞ 233）时，若显示屏看起来太亮，请选择较低值。



选择拍摄期间显示屏中显示的信息。选择显示信息或隐藏信息可显示或隐藏拍摄指示 (136)。选择取景网格可显示取景网格，选择虚拟水平则可显示一条虚拟水平线以帮助保持照相机水平。



减少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请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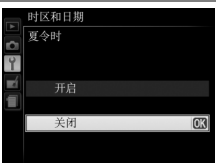
闪烁消减

若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若拍摄对象过于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此时，请选择模式A或M并选择较小的光圈（较高f值）。

您可更改时区，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日期显示顺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选项	说明
时区	选择时区。选择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日期和时间	设定照相机时钟 (27)。
日期格式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夏令时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设定之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前进或倒退1小时。默认设定为关闭。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注释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㉔ 233) 中进行查看。注释也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 (㉔ 139) 进行查看。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输入注释** 按照第 109 页中所述输入注释。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附加注释**: 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注释。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注释。选择所需设定后,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 即可退出。



选择开启时拍摄的照片包含照相机方向信息，这些照片在播放过程中或者在 ViewNX 2 或 Capture NX 2（另购；☐ 233）中查看时会自动旋转。可记录以下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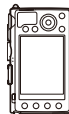


风景（横向）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旋转

90°



照相机逆时针旋转

90°

当选择了关闭时，将不记录照相机方向。在进行转动或将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时，请选择该选项。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在播放过程中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设为开启（☐ 176）。

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以及拍摄张数（ 68 ）。

- 自拍延迟：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



- 拍摄张数：按下 ▲ 或 ▼ 可选择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所拍摄的照片张数（从 1 至 9）。



选择当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关闭以节省电量前的延迟时间；若显示屏关闭后再过 3 分钟仍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关闭。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显示屏在显示菜单或拍摄信息时都将保持开启 3 分钟，在连接了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时保持开启 30 分钟，在幻灯播放或使用 Eye-Fi 卡传送图像期间不会关闭。



选择拍摄后照片在显示屏中显示的时间长度。



选择取消当前所选遥控释放模式并关闭之前照相机将等待另购的 ML-L3 遥控器信号的时间长度 ( 68)。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时间。



选择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所发出蜂鸣音的音调（高或低）：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在自拍和遥控延迟模式（ 65）下释放计时器进行倒计时的过程中，在快速响应遥控模式（ 65）下拍摄一张照片后，或者您试图在存储卡已锁定时拍摄照片（ 26）。选择关闭可关闭蜂鸣音。请注意，在动画模式下，存储卡处于锁定状态或照相机进行对焦时不会发出蜂鸣音。



选择当快门释放时照相机是否发出声音。

图标

蜂鸣音或快门音选为关闭以外的选项时，屏幕中将显示一个  图标。



拍摄照片后，照相机通过将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加 1 来命名文件。该选项控制以下情况时是否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

选项	说明
开启	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中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重新从 0001 开始。
关闭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请注意，若当前文件夹中已包含 999 张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
重设	将用于开启选项的文件编号重设为 0001，并在拍摄下一张照片时新建一个文件夹。

☒ 文件编号次序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请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当前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选择手动对焦的对焦距离是以米（m）还是以英尺（ft）为单位显示。

若选择了 （+0-），曝光指示将在左边显示正值，在右边显示负值。选择 （-0+）可在左边显示负值，在右边显示正值。

选择 Fn1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选项	说明
闪光模式	按下 Fn1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闪光模式（☐ 115）。
释放模式	按下 Fn1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释放模式（☐ 65）。
自拍	按下 Fn1 按钮可选择自拍模式。再次按下则可取消自拍模式（☐ 68）。
FV 锁定	按下 Fn1 按钮一次可锁定闪光量，再次按下则可解除锁定（☐ 120）。
AE/AF 锁定	按住 Fn1 按钮时锁定曝光和对焦（☐ 81）。
仅 AE 锁定	按住 Fn1 按钮时，曝光将锁定为测光系统所选的值。按住该按钮期间，曝光在构图发生变化时将保持不变。
AE 锁定 （保持）	按下 Fn1 按钮可锁定曝光。曝光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 Fn1 按钮或自动关闭延迟时间耗尽。
仅 AF 锁定	按住 Fn1 按钮时，对焦锁定（☐ 81）。
AF-ON	按下 Fn1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当选择了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无法通过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曝光补偿	按下 Fn1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曝光补偿值（☐ 89）。
+NEF（RAW）	按下 Fn1 按钮后，在下一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时均可同时记录 NEF（RAW）副本。随后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若要不创建 NEF（RAW）副本直接退出，请再次按下 Fn1 按钮。当释放模式选为动画录制时该选项不起作用。

选择 ISO (Fn2)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选项	说明
ISO 感光度	按下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设定 ISO 感光度 (83)。
白平衡	按下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调整白平衡 (91)。
图像品质 / 尺寸	按下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品质和尺寸 (71、74)。
测光	按下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测光选项 (87)。
动态 D-Lighting	按下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动态 D-Lighting 的设定 (112)。
自动包围	按下 ISO (Fn2) 按钮并同时旋转指令拨盘可选择包围增量 (曝光和白平衡包围) 或者开启或关闭动态 D-Lighting 包围 (125)。
显示屏亮度	在按住 ISO (Fn2) 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可调整显示屏亮度 (185)。

反转当指令拨盘和多重选择器用于调整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 和 / 或快门速度和光圈 (快门速度 / 光圈) 时的旋转方向。加亮显示选项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然后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 即可。



若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快门释放按钮只在照相机插有存储卡时才被启用。选择快门释放启用允许未插存储卡时快门也能被释放，但不会记录照片（此时，照片将以演示模式出现在显示屏中）。

Eye-Fi 上传

该选项仅当照相机中插有一张 Eye-Fi 存储卡（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时显示。选择启用可将照片上传至事先选择的目标位置。请注意，照片在测位状态不佳时不会上传。

请遵守当地所有有关无线设备的法律。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请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因为即使选择了禁用，存储卡也可能会继续发出无线信号。

当插入了 Eye-Fi 卡时，其状态将在显示屏中用一图标标识：

- : Eye-Fi 上传禁用。
- : Eye-Fi 上传启用，但没有可用于上传的照片。
-  (静态): Eye-Fi 上传启用；等待开始上传。
-  (动态): Eye-Fi 上传启用；正在上传数据。
- : 错误—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



❑ **Eye-Fi 卡**

Eye-Fi 卡无法与另购的 WU-1a 无线移动适配器一起使用。连接了 WU-1a 时请不要插入 Eye-Fi 卡。

当选择了**禁用**时，Eye-Fi 卡可能会发出无线信号。若显示屏中显示警告信息（☐ 245），请关闭照相机并将卡取出。

请参阅 Eye-Fi 卡随附的说明书，若您还有任何疑问，请直接咨询生产厂家。本照相机可用于开启和关闭 Eye-Fi 卡，但可能不支持其他 Eye-Fi 功能。

✍ **支持的 Eye-Fi 卡**

有些卡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可能不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Eye-Fi 卡仅在其出售国可用。

✍ **在 Ad Hoc 模式下使用 Eye-Fi 卡**

当使用支持 Ad hoc 模式的 Eye-Fi 卡进行连接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请在设定菜单的**自动关闭延迟**（☐ 191）中选择较长时间。

固件版本

MENU 按钮 → Ț 设定菜单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润饰菜单: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显示润饰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润饰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润饰菜单可用来为存储卡中的照片创建裁切或润饰后的副本，且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包含照片的存储卡时才可用。

选项	📖	选项	📖
 D-Lighting	202	 矫正	215
 红眼修正	203	 鱼眼	215
 裁切	204	 色彩轮廓	216
 单色	205	 彩色素描	216
 滤镜效果	205	 透视控制	217
 色彩平衡	207	 模型效果	218
 图像合成	208	 可选颜色	219
 NEF (RAW) 处理	211	 编辑动画	49
 调整尺寸	213	 并排比较 *	221
 快速润饰	215		

* 仅当在全屏播放模式下显示润饰后的图像或原始图像时按下  按钮，该选项才可用。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的步骤如下：

1 显示润饰选项。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所需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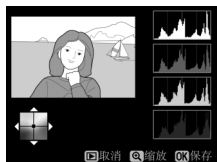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OK**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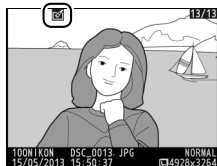
3 选择润饰选项。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目的相关章节。若要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按下 **OK** 可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润饰后的副本将用一个  图标标识。



✎ 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播放过程中可使用图像合成和编辑动画以外的选项。



✔ 润饰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若图像是在图像品质设为 **NEF (RAW) + JPEG (□ 71)** 时所记录，润饰选项将仅应用至 **JPEG** 副本（图像合成和 **NEF (RAW)** 处理除外）。请注意，若短时间内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且先前操作将被取消；所有未保存的更改都将丢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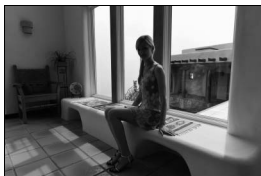
✔ 润饰副本

尽管除图像合成和编辑动画 > 选择开始 / 结束点以外的每个选项仅可应用一次，但大多数选项可应用于使用其他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请注意，多次编辑可能会造成细节损失）。无法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选项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 图像品质

除了使用裁切、图像合成、**NEF (RAW)** 处理和调整尺寸创建的副本，从 **JPEG** 图像创建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和品质，而从 **NEF (RAW)** 照片创建的副本则以大尺寸、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进行保存。

D-Lighting 可增亮暗部，以使黑暗或背光照片达到理想的效果。



处理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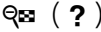


处理后

按下 ▲ 或 ▼ 可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该选项可用于修正由闪光引起的“红眼”，且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选来进行红眼修正的照片可在编辑显示区内进行预览。请按照下表所述确认红眼修正的效果并创建一个副本。请注意，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目的	使用	说明
放大		按下  按钮可放大，按下  (?) 按钮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他区域。按下变焦按钮或
缩小		多重选择器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按下  可取消缩放。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取消缩放		
创建副本		若在所选照片中侦测到红眼，照相机将创建一个已经过减少红眼影响处理的副本。若照相机无法侦测到红眼，则不会创建副本。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所选照片中选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按照下表所述即可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目的	使用	说明
增加裁切的尺寸		按下  按钮可增加裁切的尺寸。
减小裁切的尺寸	 (?)	按下  (?) 按钮可减小裁切的尺寸。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旋转指令拨盘可在宽高比 3:2、4:3、5:4、1:1 和 16:9 之间进行切换。
移动裁切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裁切移动至图像的其他区域。按住选择器可更迅速地移动裁切。
创建副本		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裁切：图像品质和尺寸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为 JPEG 精细 ( 71)；从 JPEG 照片所创建裁切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并显示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



查看裁切后的副本

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调（蓝白单色）复制照片。



选择棕褐色或冷色调可显示所选图像的预览；按下▲将增加色彩饱和度，按下▼则降低饱和度。按下OK可创建照片的单色副本。

增加饱和度



降低饱和度



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按照下述方法调整滤镜效果之后，按下OK即可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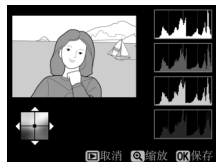
选项	说明
天光镜	创建天光镜滤镜效果，使照片蓝色减淡。其效果可如右图所示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暖色滤镜	创建带有暖色调滤镜效果的副本，为其带来一种“暖”红色氛围。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选项	说明
红色增强镜	增强红色（红色增强镜）、绿色（绿色增强镜）或蓝色（蓝色增强镜）。按下▲可增强效果，按下▼则可减弱效果。
绿色增强镜	
蓝色增强镜	
十字滤镜	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 • 光线的数量：可选择4、6或8束光线。 • 过滤量：选择受影响光源的亮度。 • 滤镜角度：选择光线的倾斜度。 • 光线的长度：选择呈放射状延伸光线的长度。 • 确认：如右图所示预览滤镜效果。按下Ⓚ可全屏预览副本。 • 保存：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柔和	添加柔和的滤镜效果。按下▲或▼可选择滤镜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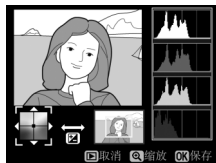


如下所示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创建修改色彩平衡后的副本。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确认，同时反映到红色、绿色、蓝色直方图（ 137）中，向您展示副本中的色调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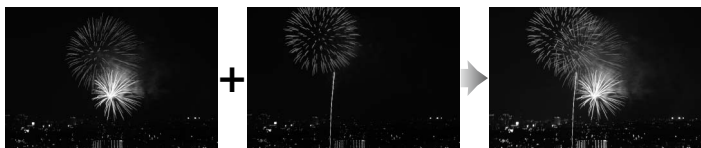


放大查看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请按下  按钮。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所示图像部分的数据。当图像被放大时，按下 （/）按钮可在色彩平衡和放大查看之间来回切换。当选择了放大查看时，您可使用  和 （）按钮放大和缩小图像，并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图像。



图像合成功能可将两张现有 NEF (RAW) 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由于利用来自照相机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其效果明显优于在图像应用程序中创建的合成照片。新照片以当前图像品质和尺寸设定进行保存；创建合成图像之前，请先设定图像品质和尺寸 (71、74；所有选项都可用)。若要创建一个 NEF (RAW) 副本，请选择 **NEF (RAW)** 图像品质。



1 选择图像合成。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图像合成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其中**图像 1** 被加亮显示；按下 **OK** 可显示由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RAW) 照片的列表。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合成照片中的第一张。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按钮。按下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返回预览显示。



3 选择第二张图像。

所选图像将显示为**图像 1**。加亮显示**图像 2**并按下 ，然后按照步骤 2 中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4 调整增益补偿。

加亮显示**图像 1**或**图像 2**，然后通过按下  或  从 0.1 至 2.0 之间选择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请重复该步骤以设定第二张图像的增益补偿。默认值为 1.0；选择 0.5 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而选择 2.0 则使增益补偿增加一倍。增益补偿的效果可在预览栏中查看。



5 预览合成图像。

按下 ◀ 或 ▶ 将光标定位于预览栏，然后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合成。按下 Ⓞ 如右图所示预览合成图像（若要显示预览直接保存合成图像，请选择保存）。若要返回步骤 4 并选择新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 ⓧ (?)。



6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时按下 Ⓞ 保存合成图像。创建合成图像之后，该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 图像合成

合成图像与选为**图像 1**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包括拍摄日期、测光、快门速度、光圈、拍摄模式、曝光补偿以及图像方向）、白平衡值及优化校准设定。保存时，合成图像中会附加当前图像注释。

创建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 71)。

1 选择 NEF (RAW) 处理。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并按下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其中仅列出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RAW)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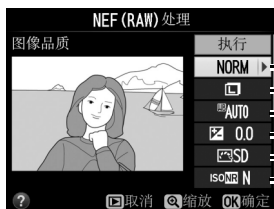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按钮)。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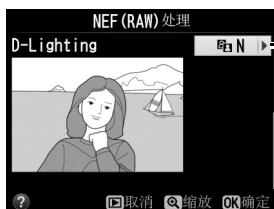


3 调整 NEF (RAW) 处理设定。

调整下列设定。请注意，白平衡不适用于使用图像合成创建的照片，且曝光补偿仅可设为 -2 至 +2 EV 之间的值。若将白平衡选为自动，它将设为照片拍摄时所使用的标准或保留暖色调颜色设定。调整优化校准时优化校准网格不会显示。



图像品质 (11 71)
图像尺寸 (11 74)
白平衡 (11 91)
曝光补偿 (11 89)
优化校准 (11 101)
高ISO降噪 (11 181)



D-Lighting (11 202)

4 复制照片。

加亮显示执行并按下 **OK** 创建所选照片的 JPEG 副本（请注意，副本将以拍摄菜单中当前所选的色空间而不是拍摄照片时所选的色空间进行记录； 11 180）。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若要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按钮。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

1 选择调整尺寸。

若要调整所选图像的尺寸，
请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并选择
润饰菜单中的**调整尺寸**。



2 选择尺寸。

加亮显示选择尺寸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
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
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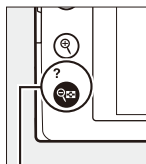


3 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按钮)。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选择完后请按下 。



 (?) 按钮

4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 查看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 图像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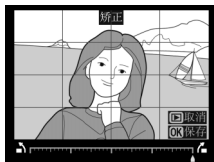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为 JPEG 精细 ( 71)；从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

创建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强的副本。D-Lighting 可根据需要应用，以增亮黑暗或背光拍摄对象。

按下 ▲ 或 ▼ 可选择增强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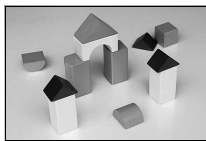
创建所选图像的矫正副本。按下 ► 将以大约 0.25 度为增量，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最多 5 度；按下 ◀ 则按逆时针方向旋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图像边缘将被裁切以创建方形副本）。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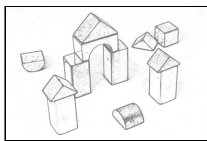
创建呈现鱼眼镜头效果的副本。按下 ► 将增强效果（同时也将增加图像边缘被裁切的部分），按下 ◀ 则减弱效果。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创建用作绘画底版的轮廓副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处理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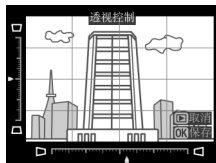
处理后



创建具有类似于彩色铅笔素描效果的照片副本。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色彩轮廓越粗，则色彩更加饱和。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所拍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使用多重选择器可调整透视效果（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处理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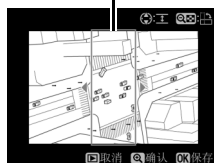
处理后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照片效果的副本。处理从高视点拍摄的照片时效果最佳。副本中将清晰对焦的区域以一个黄色方框标识。

目的	按下	说明
选择方向	 (?)	按下  (?) 可选择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
选择清晰对焦的区域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选择尺寸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高度。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宽度。
预览副本		预览副本。
取消		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全屏播放。
创建副本		创建副本。



清晰对焦的区域



创建颜色仅为所选色相的副本。

1 选择可选颜色。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可选颜色并按下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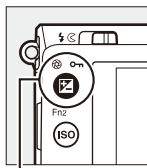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按钮）。按下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选择一种颜色。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光标定位于一个物体上，然后按下 （/）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副本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确选择颜色，请按下 。按下 （）则可缩小。



所选颜色



（/）按钮

4 加亮显示颜色范围。

旋转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所选颜色的颜色范围。



颜色范围



5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 或 ▼ 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照片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他颜色的色相。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6 选择其他颜色。

若要选择其他颜色，请旋转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显示屏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5 选择其他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上述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若要删除所有颜色，请按住 。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请选择是）。



7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

按下  复制照片。



并排比较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仅当全屏播放副本或原始照片并按下 **OK** 按钮显示润饰菜单时，该选项才可用。

1 选择一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选择润饰后的副本（用  图标标识）或已被润饰的照片，然后按下 **OK**。



2 选择并排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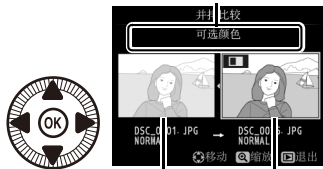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并排比较并按下 **OK**。



3 比较该副本与原始照片。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而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则列于屏幕顶部。按下◀或▶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按钮。若副本是使用图像合成由两张图像所创建，按下▲或▼可切换查看这两张源图像。若当前源图像存在多个副本，按下▲或▼可查看其他副本。若要退回播放模式，请按下▶按钮，或按下Ⓚ返回播放模式并在屏幕中显示加亮显示的图像。

用于创建副本的
选项



源图像 润饰后的
副本

☑ 并排比较

若副本是由一张受保护 (🔒 148) 或位于锁定的存储卡中 (🔒 26) 的照片所创建，则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 最近的设定 / 📄 我的菜单

若要显示最近的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 (最近的设定) 标签。



MENU 按钮

最近的设定菜单列出了最近使用的 20 个设定，且首先显示最近使用的项目。您可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进行选择。



✏️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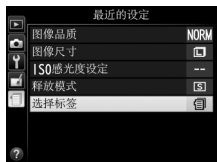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❷ 按钮。这时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❷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我的菜单

若要访问从播放、拍摄、设定和润饰菜单中所选的最多 20 个选项的自定义菜单，请从  最近的设定 > 选择标签中选择  我的菜单。

1 选择选择标签。

在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加亮显示选择标签并按下 。



2 选择 我的菜单。

加亮显示  我的菜单并按下 。菜单名称将从“最近的设定”更改为“我的菜单”。



若要再次查看最近的设定，请在  我的菜单 > 选择标签中选择  最近的设定。

■在我的菜单中添加选项

1 选择添加项目。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添加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菜单 (其中包含您希望添加的选项) 名称，然后按下 。



3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所需菜单项目并按下 。



4 定位新项目。

按下  或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新项目。按下  即可添加新项目。



5 添加更多项目。

我的菜单中当前显示的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无法选择标有  图标的项目。重复步骤 1-4 可选择其他项目。



■ 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选项

1 选择删除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删除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项目。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



3 删除所选项目。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OK**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删除我的菜单中当前加亮显示的项目，请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即可从我的菜单中删除所选项目。

■重新排列我的菜单中的选项

1 选择为项目排序。

在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为项目排序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您希望移动的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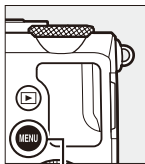
3 定位该项目。

按下  或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项目并按下 。重复步骤 2-3 可重新定位其他项目。



4 退回我的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返回我的菜单。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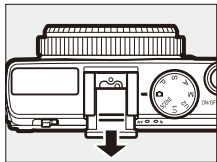
技术注释

阅读本部分可获取以下相关信息：兼容配件、清洁和存放照相机，以及使用照相机时出现错误信息或遇到问题应如何处理。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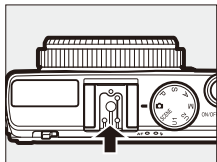
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可按照下述方法直接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热靴。配件热靴配备有一个安全锁，适用于带有锁定插头的闪光灯组件。

1 取下配件热靴盖。



2 将闪光灯组件安装至配件热靴。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说明书。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内置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 仅可使用尼康闪光灯配件

请仅使用尼康闪光灯组件。在配件热靴中应用负电压或超过250 V 的电压时，不仅会阻碍正常操作，也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闪光灯的同步电路。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可使用下列闪光灯组件（有关兼容闪光灯组件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2 页中列出的网站）。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文档。

闪光灯组件							
功能		SB-910 ¹	SB-900 ¹	SB-800	SB-700 ¹	SB-600	SB-400
指数 ²	ISO 100	34	34	38	28	30	21
	ISO 200	48	48	53	39	42	30

- 1 若在白平衡选为 **AUTO**（自动）或 （闪光灯）时将彩色滤镜安装至 SB-910、SB-900 或 SB-700，照相机将自动侦测滤镜并适当调整白平衡。
- 2 m，20 °C；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变焦头位置为 35mm；SB-910、SB-900 和 SB-700 带标准照明。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以下可用功能：

			兼容的闪光灯组件				
			SB-900 SB-910	SB-800	SB-700	SB-600	SB-400
每个闪光灯	i-TTL	i-TTL均衡补充闪光 ¹	✓	✓	✓	✓	✓
		标准 i-TTL 闪光	✓ ²	✓ ²	✓	✓ ²	✓
	AA	自动光圈	✓ ³	✓ ³	—	—	—
	A	非 TTL 自动	✓ ³	✓ ³	—	—	—
	GN	距离优先手动	✓	✓	✓	—	—
	M	手动	✓	✓	✓	✓	✓ ⁴
	RPT	重复闪光	✓	✓	—	—	—
闪光色彩信息交流			✓	✓	✓	✓	✓
FV 锁定 ⁵			✓	✓	✓	✓	✓
防红眼			✓	✓	✓	✓	✓
照相机闪光模式选择			—	—	—	—	✓
照相机闪光灯组件固件更新			✓	—	✓	—	—

1 点测光时不可用。

2 也可通过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3 可使用自定义设定执行闪光灯组件的 AA/A 模式选择。

4 仅可使用照相机进行选择。

5 使用 i-TTL 闪光控制时以及在 AA 和 A 模式下使用监控预闪时可用。

i-TTL 闪光控制

在 i-TTL 闪光控制下，照相机根据即将闪光之前由闪光灯组件所发出的一系列几乎看不到的预闪（监控预闪）的反射来调整闪光级别。i-TTL 闪光控制有两种类型：*i-TTL 均衡补充闪光*和*标准 i-TTL 闪光*，前者可调整闪光量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与周围背景照明之间的自然平衡，后者则在不考虑背景亮度的情况下调整闪光量以使画面光线达到标准水平。若要将 i-TTL 闪光控制用于 SB-400 以外的另购闪光灯组件，拍摄前请在闪光灯组件上选择 i-TTL 闪光控制模式。使用 SB-700 或 SB-400 时，请注意，当使用照相机选择了矩阵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时，i-TTL 均衡补充闪光会自动激活，而选择了点测光时则使用标准 i-TTL。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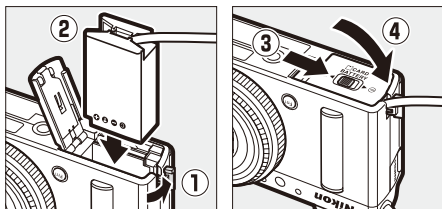
照相机关闭时，另购的闪光灯组件进入待机模式；拍摄前请检查闪光灯组件上的闪光预备指示灯。SB-910、SB-900、SB-800、SB-700 及 SB-600 闪光灯组件支持自动电动变焦，但是请注意，在 2m 以内的范围时可能需要宽面板以消除渐晕。不支持高级无线闪光、自动 FP 高速同步以及多区域 AF 的 AF 辅助。

其他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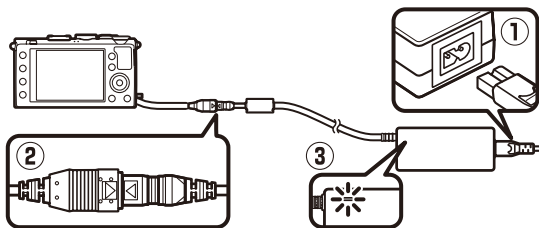
在编写本说明书时，您可购买到以下适用于COOLPIX A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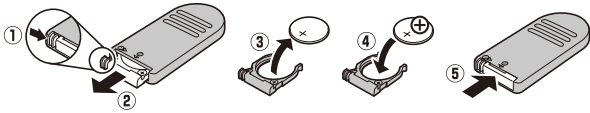
-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EP-5C**、电源适配器 **EH-5b** 这些配件可用于给照相机进行长时间供电（也可使用 EH-5a 和 EH-5 电源适配器）。将照相机连接至 EH-5b、EH-5a 或 EH-5 需要使用 EP-5C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适配器各需另行选购。

电源



关闭电池舱/存储卡插槽盖之前，请务必确认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线已完全插入照相机电源连接器插槽。关闭盖子时，若连接线被夹在盖子和电池舱的边缘之间，则有可能损坏该线。关闭盖子后，请将该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的直流电源插孔中。



取景器	光学取景器 DF-CP1: 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热靴; 可覆盖相当于35mm[135]格式28 mm镜头的视角。
软件	Capture NX 2: 一个完整的照片编辑软件包, 提供白平衡调整和色彩控制点等功能。 注意: 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 请参阅第2页中列出的网站。
遥控器 / 遥控线	- 无线遥控器 ML-L3 (68): ML-L3 使用一块3 V CR2025 电池; 有关安全注意事项的信息, 请参阅第 xiii 页内容。  向右按电池舱锁门 (①), 将指甲卡入缝隙并打开电池舱 (②)。请确保电池插入方向正确 (④)。 - 遥控线 MC-DC2
GPS 单元	GPS 单元 GP-1: GP-1 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热靴, 从而拍摄照片时可记录当前纬度、经度、海拔以及世界协调时间 (UTC)。
无线移动适配器	无线移动适配器 WU-1a: 支持照相机和运行适配器随附软件的智能设备之间的双向通讯。WU-1a 无法与 Eye-Fi 卡一起使用; 连接了 WU-1a 时请不要插入 Eye-Fi 卡。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尼康商品目录或网站, 或是 WU-1a 随附的说明书。

照相机的保养

清洁

照相机机身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或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重要提示：照相机中的灰尘或其他杂质可能会导致保修范围外的损坏。
镜头	该玻璃部件极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如果使用喷雾剂，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干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显示屏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及其他污渍时，可以用一块干的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请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他挥发性化学物质。

存放

当在较长的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然后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亦不可存放在以下环境中：

- 潮湿（湿度等于或超过 60%）或通风差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 50 °C 或低于 -10 °C 的场所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

注意事项

照相机的保养

避免跌落: 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 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 本产品非防水产品, 如果将照相机浸入水中或置于高湿度的环境中可能会发生故障。内部构造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 温度的突变, 比如在寒冷天进出有暖气的大楼可能会造成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 在进入温度突变的环境之前, 请将照相机装入手提袋或塑料包内。

远离强磁场: 切勿在产生强电磁辐射或强磁场的装置附近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无线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 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运输产品时: 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 以减少 (避免) 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 请勿长时间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他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图像传感器或致使照片上出现白色模糊。

在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之前请关闭照相机: 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 或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 请勿拔出照相机电源插头或取出电池。此时若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 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 还可能损坏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为防止突然断电, 当照相机使用电源适配器时, 请勿移动照相机的位置。

关于显示屏：显示屏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损坏或产生故障。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要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电池的保养

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加热升温。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不使用电池时，请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即使在关闭时，这些设备也会消耗极微量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若电池将要被闲置一段时间，请把电池插入照相机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将电池取出并存放在周围温度在15℃至25℃之间的地方（请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每6个月请至少重新充电一次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再进行存放。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和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使用过程中，电池内部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完全充电。因此，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20 电池。
-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若要在重要的场合进行拍摄，请事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 EN-EL20 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难以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请注意，在寒冷的天气里，电池容量会减少。因此，在寒冷天到户外拍摄之前，请务必将电池充满电。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需要时更换使用。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将会有所恢复。
- 使用过的电池可回收利用；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将其回收。
- 请于周围温度为 5 °C 至 35 °C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40 °C 时使用电池；否则将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当电池温度为 0 °C 至 10 °C 及 45 °C 至 60 °C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若电池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60 °C，电池将不会充电。
-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端子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充电器

随附的充电器仅适用于 EN-EL20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且仅在其出售国可用，前往其他国家之前，请先向旅行社咨询插头适配器的相关信息。

可用设定

下表列出了可在各种模式下进行调整的各种设定。

		P	S、A、M				
拍摄菜单	存储文件夹	✓	✓	✓	✓	✓	✓
	图像品质 ^{1、2}	✓	✓	✓	✓	✓	✓
	图像尺寸 ^{1、2}	✓	✓	✓	✓	✓	✓
	白平衡 ^{1、2}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1、2}	—	✓	✓	—	—	—
	色空间 ¹	✓	✓	✓	✓	✓	✓
	动态 D-Lighting ^{1、2}	—	✓	✓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¹	✓	✓	✓	✓	✓	✓
	高 ISO 降噪 ¹	✓	✓	✓	✓	✓	✓
	ISO 感光度设定 ^{1、2}	✓ ³	✓	✓	✓ ³	✓ ³	✓ ³
	释放模式 ^{1、2}	✓	✓	✓	✓	✓	✓
	内置AF辅助照明器 ¹	✓	✓	✓	✓	—	✓
	闪光曝光补偿 ¹	—	✓	✓	—	—	—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 (另购) ¹	—	✓	✓	—	—	—
其他设定 ²	自动包围设定 ¹	—	✓	✓	—	—	—
	自动对焦模式 ¹	✓ ⁴	✓	✓	✓ ⁴	✓ ⁴	✓ ⁴
	AF 区域模式 ¹	—	✓	✓	✓ ⁴	✓ ⁴	✓ ⁴
	测光 ¹	—	✓	✓	—	—	—
	曝光补偿 ¹	—	✓	✓	—	—	—
	自动包围	—	✓	✓	—	—	—
	闪光模式 ¹	✓ ⁴	✓	✓	✓ ⁴	✓ ⁴	—
	闪光补偿 ¹	—	✓	✓	—	—	—

			P	S、 A、M				
定制菜单	自拍	✓	✓	✓	✓	✓	✓	✓
	自动关闭延迟	✓	✓	✓	✓	✓	✓	✓
	图像查看时间	✓	✓	✓	✓	✓	✓	✓
	遥控持续时间 (ML-L3)	✓	✓	✓	✓	✓	✓	✓
	蜂鸣音	✓	✓	✓	✓	✓	✓	✓
	快门音	✓	✓	✓	✓	✓	✓	✓
	文件编号次序	✓	✓	✓	✓	✓	✓	✓
	MF 距离指示单位	✓	✓	✓	✓	✓	✓	✓
	反转指示器	✓	✓	✓	✓	✓	✓	✓
	指定 Fn1 按钮	✓	✓	✓	✓	✓	✓	✓
	指定  /Fn2 按钮	✓	✓	✓	✓	✓	✓	✓
	反转拨盘旋转方向	✓	✓	✓	✓	✓	✓	✓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	✓	✓	✓	✓	✓

- 1 使用重设拍摄菜单 ( 178) 进行重设。
- 2 使用双键重设进行重设 ( 123)。双键重设也会重设使用设定优化校准当前所选优化校准的参数。
- 3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不可用。
- 4 当模式拨盘被旋转至新设定时重设。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无法正常使用，请在咨询零售商或尼康维修服务中心之前，查看下列常见问题。

电池 / 显示

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但没有反应：等待记录结束。若问题仍然存在，请关闭照相机。若照相机无法关闭，请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将其断开并重新连接。请注意，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会丢失当前正在记录的任何数据，但不影响已经记录的数据。

显示屏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在设定菜单的自动关闭延迟（ 191）中选择较长的延迟时间。

拍摄（所有模式）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删除一些文件或文件夹。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存储卡已锁定、已满或未插入存储卡（ 25、26）。
- 内置闪光灯正在充电。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后没有拍摄照片：

- 更换遥控器中的电池（ 233）。
- 内置闪光灯正在充电。
- 已超过在设定菜单的遥控持续时间（**ML-L3**）（ 191）中所选的时间。
- 明亮光源干扰 **ML-L3** 遥控。

在连拍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仅拍摄一张照片：内置闪光灯闪光时连拍不可用（ 67、117）。

照片未清晰对焦：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33、76、81、82）。
- 照相机处于手动对焦模式：手动对焦（ 82）。



无法选择 **AF 区域模式**：照相机处于  模式（[☞ 31](#)）。

无法更改图像尺寸：图像品质被选为NEF(RAW)选项（[☞ 71](#)）。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关闭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照片中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选择较低的ISO感光度或者开启高ISO降噪（[☞ 181](#)）。
- 快门速度低于1秒：使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 关闭动态 **D-Lighting** 可避免加剧噪点的影响（[☞ 112](#)）。

AF 辅助照明器不发亮：

- 若拍摄对象光线充足，AF 辅助照明器不会点亮。
- AF 辅助照明器在某些自动对焦模式、AF 区域模式和场景模式下不会点亮。
- 拍摄菜单中的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选为关闭（[☞ 182](#)）。

照片中出现污点：清洁镜头。

录制动画时未录制声音：在动画设定 > 麦克风中选择了关闭（[☞ 45](#)）。

显示屏中图像的亮度与最终照片不同：

- 选择了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87](#)）。
- 照相机处于模式M。
- 拍摄对象太亮或太暗。
- 动态 D-Lighting 处于有效状态（[☞ 112](#)）。
- 使用了闪光灯（[☞ 118](#)）。

显示屏较暗：增加显示屏的亮度（[☞ 185](#)）。

拍摄期间显示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在闪烁消减中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186](#)）。

显示屏中出现明亮带：拍摄期间使用了闪烁信号灯、闪光灯或其他闪光光源。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某些选项并非在所有模式下都可用。

拍摄（P、S、A、M）

无法使用到所有快门速度：正在使用闪光灯。

色彩不自然：

- 根据光源调节白平衡（☐ 91）。
- 调整设定优化校准设定（☐ 101）。

无法测量白平衡：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98）。

无法将图像选为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图像不是用 COOLPIX A 所创建（☐ 99）。

白平衡包围不可用：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JPEG 图像品质选项（☐ 73）。

每张图像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在锐化、对比度或饱和度中选择了 **A**（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其他设定（☐ 106）。

无法更改测光：自动曝光锁定处于有效状态。

无法使用曝光补偿：选择模式 P、S 或 A（☐ 54）。

在长时间曝光中出现噪点（泛红的区域或其他不自然的显示）：开启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播放

NEF（RAW） 图像无法播放：照片是在 NEF（RAW）+JPEG 图像品质下所拍摄（☐ 71）。

无法查看使用其他照相机拍摄的照片：使用其他品牌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播放过程中有些照片未显示或显示无图像可供播放的信息：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175）。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在旋转至竖直方向中选择开启（☐ 176）。
- 拍摄照片时，在自动旋转图像中选择了关闭（☐ 189）。
- 在图像查看中显示的照片（☐ 175）。
- 拍摄照片时，照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 189）。



无法删除照片：

- 照片处于保护状态：取消保护功能（☐ 148）。
- 存储卡已锁定（☐ 26）。

无法润饰照片：使用此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201）。

无法更改打印指令：

- 存储卡已满：删除照片（☐ 29、150）。
- 存储卡已锁定（☐ 26）。

无法选择照片进行打印：照片为 NEF（RAW）格式。使用 **NEF（RAW）** 处理创建 JPEG 副本，或者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并使用附送的软件或 Capture NX 2 进行打印（☐ 158、211）。

电视机上未显示照片：HDMI 线未正确连接（☐ 171）。

照相机不执行 **HDMI-CEC** 电视机的遥控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将 **HDMI> 设备控制** 选为开启（☐ 173）。
- 按照设备随附文档中所述调整电视机的 HDMI-CEC 设定。

无法传送照片至计算机：操作系统不兼容照相机或传送软件。请使用读卡器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158）。

照片在 **Capture NX 2** 中无法显示：更新至最新版本（☐ 233）。

计算机显示的 **NEF（RAW）** 图像不同于照相机所示：第三方软件无法显示优化校准或动态 D-Lighting 的效果。请使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等尼康软件。

其他

拍摄日期不正确：设定照相机时钟（☐ 27、187）。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在某些设定组合下或未插入存储卡时，有些选项不可用（☐ 25、199、238）。

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照相机显示中出现的指示与错误信息。

指示	解决方法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 给电池重新充电。	电池电量低。关闭照相机，取出电池，然后插入充满电的电池。	29
初始化错误。请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关闭照相机，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然后开启照相机。	3
(曝光指示以及快门速度或光圈显示闪烁)	若拍摄对象太亮，请降低ISO感光度或选择更高的快门速度（模式S）或更小的光圈（更高f值；模式A）。若拍摄对象太暗，请提高ISO感光度，使用闪光灯或选择更低的快门速度（模式S）或更大的光圈（更低f值；模式A）。	—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中，“B门”快门速度不可用。选择一个不同的快门速度或选择手动模式。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M。	56、58
卡已满。可以设定较低的图像品质或较小的图像尺寸，从而拍摄更多照片。	调整图像品质和尺寸以获得更小文件。	71、74
	删除照片。	150
	插入新的存储卡。	25
错误。请关闭照相机，然后重新开启。	关闭照相机，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然后开启照相机。	3
无存储卡。	关闭照相机，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25

指示	解决方法	
此存储卡无法使用。 存储卡可能已损坏。 请插入另一张卡。	使用经过尼康验证的存储卡。	253
	检查存储卡接点是否干净。若存储卡已损坏，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将重要图像复制到计算机或其他设备后删除文件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25、150
	在 Eye-Fi 上传中选择了禁用后， Eye-Fi 卡仍在发出无线信号。若要终止无线传送，请关闭照相机并取出存储卡。	197
存储卡已锁定。 请切换到“写入”位置。 Eye-Fi 卡锁定时不可用。	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26
此卡未格式化。 请格式化此卡。	格式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25
时钟已复位。	设定照相机时钟。	27
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更新失败。闪光灯将不能使用。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文件夹不包含图像。	从播放文件夹菜单中选择包含图像的文件夹，或插入包含图像的存储卡。	175
无法显示此文件。	文件由计算机或其他品牌的照相机创建或修改，或文件已被损坏。	—
无法选择此文件。	使用其他设备创建的图像无法进行润饰。	201

指示	解决方法	
镜头错误。	请关闭照相机并重新开启。若问题仍然存在，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3
检查打印机。	检查打印机。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 继续 （若可用）。	161 *
检查纸张。	插入正确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 继续 。	161 *
卡纸。	清除被卡住的纸张，然后选择 继续 。	161 *
缺纸。	插入所选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 继续 。	161 *
检查墨盒。	检查墨盒。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 继续 。	161 *
没有墨水了。	更换墨盒，然后选择 继续 。	161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技术规格

■ 尼康 COOLPIX A 数码照相机

类型	轻便型数码照相机
有效像素数	1616 万
图像传感器	23.6 × 15.6 mm 尼康 DX 格式 CMOS（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件）；总像素数约 1693 万
镜头	尼克尔镜头
焦距	18.5 mm（视角相当于 35mm[135] 格式 28 mm 镜头的视角）
f 值	f/2.8
结构	5 组 7 片
自动对焦（AF）	对比侦测 AF
对焦范围	约 50 cm 至 ∞；在微距自动对焦模式下约为 10 cm 至 ∞。所有距离均是从镜头前部中央到拍摄对象的距离。
对焦区域选择	脸部优先 AF、标准区域 AF、宽区域 AF 及对象跟踪 AF
显示屏	7.5 cm（约 3 英寸）、约 92.1 万画点、宽视角 TFT LCD 显示屏（带抗反射涂层，可进行 9 级亮度调节）
画面覆盖率（拍摄模式）	约 100%（垂直与水平；与实际照片相比较）
画面覆盖率（播放模式）	约 100%（垂直与水平；与实际照片相比较）
存储	
存储介质	SD/SDHC/SDXC 存储卡
文件系统	兼容 DCF、Exif 2.3、DPOF 及 PictBridge（图像跨接格式）
文件格式	- 静态照片：JPEG、RAW（NEF；尼康的专有格式） - 动画：MOV（视频：H.264/MPEG-4 AVC，音频：线性立体声 PCM）

图像尺寸（像素）	L（4928 × 3264）、M（3696 × 2448）、S（2464 × 1632）
ISO 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ISO 100-3200；使用 ISO 感光度 可调整为 6400、Hi 0.3（相当于 ISO 8000）、Hi 0.7（相当于 ISO 10000）、Hi 1（相当于 ISO 12800）以及 Hi 2（相当于 ISO 25600）
曝光	
测光模式	矩阵、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曝光控制	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快门优先自动、光圈优先自动、手动曝光，具曝光包围和曝光补偿（以 $\frac{1}{3}$ EV 为步长在 ± 5 EV[照片] 或 ± 2 EV[动画] 范围内进行微调）
快门	机械和 CMOS 电子快门
速度	$\frac{1}{2000}$ -30 秒；B 门和遥控 B 门在模式 M 下可用（遥控 B 门需要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光圈	电子控制 7 叶片光圈
范围	19 级（以 $\frac{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自拍	从约 20、10、5 和 2 秒中选择持续时间
内置闪光灯	
范围	约 0.5-11.5 m（模式  ，自动 ISO）
闪光控制	TTL 自动闪光（带监控预闪）；手动闪光控制可用；指数约为 6，在手动模式下以全光闪光时约为 6（ISO 100，m，23 °C）
闪光补偿	-3 - +1 EV（以 $\frac{1}{3}$ 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配件热靴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 ISO 518 热靴
接口	高速 USB
数据传输协议	PTP
HDMI 输出	自动、480p、576p、720p、1080i
输入 / 输出端子	• 数码接口（USB） • HDMI 迷你接口（C 型） • 配件端子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中文（简体中文和繁体中文）、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印尼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兰语、欧洲葡萄牙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及土耳其语
电源	- 一块 EN-EL20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附送） - 电源适配器 EH-5b；需要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EP-5C（另购）
电池持久力 ¹	
静态照片	约 230 张（使用 EN-EL20）
动画录制（动画录制时的持久力） ²	约 1 小时 10 分钟（使用 EN-EL20）
三脚架连接孔	1/4（ISO 1222）
尺寸（宽×高×厚）	约 111.0 × 64.3 × 40.3 mm，不包括突起部分
重量	约 299 g，包括电池和存储卡
操作环境	
温度	0 °C 至 40 °C
湿度	85% 或以下（不结露）

-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所有数据均是假定使用 1 块充满电的电池，在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指定的周围温度 $23 \pm 3^{\circ}\text{C}$ 时所测量。
- 根据相机影像器材工业协会（CIPA）标准测定照相机电池持久力所得的数据。静态照片时性能的测试条件如下：图像品质设为 JPEG 标准，图像尺寸设为  大（4928 × 3264），每隔一次拍摄闪光灯闪光一次。动画录制时间是假定动画设定为  **1920 × 1080；30p** 或  **1920 × 1080；25p** 时所测量。性能根据电池的使用条件、温度、拍摄间隔以及菜单显示时间长度的不同而异。
 - 单个动画最长可达 20 分钟或 29 分 59 秒；若照相机温度升高，录制可能在达到这些极限之前结束。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20

类型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额定容量	DC 7.2 V, 1020 mAh
操作温度	0 °C 至 40 °C
尺寸 (宽 × 高 × 厚)	约 30.7 × 50.0 × 14.0 mm
重量	约 41 g, 不包括端子盖

■ 充电器 MH-27

额定输入	AC 100-240 V, 50-60 Hz, 0.2 A
额定输出	DC 8.4 V, 0.6 A
支持的可充电电池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20
充电时间	周围温度为 25 °C 的环境下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约需 2 小时
操作温度	0 °C 至 40 °C
尺寸 (宽 × 高 × 厚)	约 67.0 × 28.0 × 94.0 mm, 不包括插头适配器
重量	约 83 g, 不包括插头适配器

☑ 技术规格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技术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

■支持的标准

- **DCF**: 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DPOF**: DPOF 格式是一个广泛应用的行业标准，它使照片可以按照保存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进行打印。
- **Exif 2.3 版**: COOLPIX A 支持 Exif (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2.3 版，通过使用该标准，在 Exif 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 由数码照相机行业和打印机行业共同开发的标准，它无需先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可直接将照片输入打印机。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 in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下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i)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 (“AVC 视频”)，和 / 或 (ii) 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 / 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 AVC 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他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 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商标信息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PictBridge 标志是一个商标。SD、SDHC 和 SDXC 标志是 SD-3C, LLC. 的商标。HDMI、HDMI 标志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HDMI

本说明书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他文档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经认可的存储卡

下列 SD 存储卡已通过验证可用于 COOLPIX A。录制动画时推荐使用写速度为 class 6 或以上的卡。若使用了较低写速度的卡，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

	SD 存储卡	SDHC 存储卡 ²	SDXC 存储卡 ³
SanDisk	2 GB ¹	4 GB、8 GB、 16 GB、32 GB	64 GB、128 GB
Toshiba			64 GB
Panasonic			64 GB
Lexar	—		64 GB、128 GB

- 1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支持 2 GB 卡。
- 2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HC。
- 3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他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XC。



其他存储卡未经测试。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一张 4GB 存储卡在不同图像品质 (71) 和尺寸 (74) 设定下可保存的照片数量。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最终结果根据存储卡类型、照相机设定及所拍场景的不同而异。

图像品质	图像尺寸	图像张数 (4GB)
NEF (RAW)	—	160
JPEG 精细	大	410
	中	720
	小	1600
JPEG 标准	大	810
	中	1400
	小	3000
JPEG 基本	大	1600
	中	2700
	小	5500

下表列出一张 4GB 存储卡在不同动画设定 (45) 组合下可保存的动画片段的时间长度。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最终结果根据存储卡类型、照相机设定及所拍场景的不同而异。

	画面尺寸 / 帧频		动画片段 (★ 高品质 / 标准) * (4GB)
	画面尺寸 (像素)	帧频	
$\frac{1080}{25}$ / $\frac{1080}{30}$ P	1920 × 1080	30p	20 分钟 / 35 分钟
$\frac{1080}{25}$ / $\frac{1080}{25}$ P	1920 × 1080	25p	
$\frac{1080}{25}$ / $\frac{1080}{24}$ P	1920 × 1080	24p	
$\frac{720}{30}$ / $\frac{720}{30}$ P	1280 × 720	30p	35 分钟 / 55 分钟
$\frac{720}{25}$ / $\frac{720}{25}$ P	1280 × 720	25p	
$\frac{720}{25}$ / $\frac{720}{24}$ P	1280 × 720	24p	45 分钟 / 1 小时 10 分钟

* 单个动画时间长度不能超过 20 分钟或 29 分 59 秒 (45)。照相机将显示当前动画的可用最长录制时间，但是请注意，照相机可能会在达到上述时间长度之前自动关闭以防过热。

索引

符号

(自动模式)	10、31
SCENE (场景模式)	10、37
(人像)	37
(风景)	37
(儿童照)	37
(运动)	38
(近摄)	38
(夜间人像)	38
(夜景)	38
(宴会/室内)	38
(海滩/雪景)	38
(日落)	38
(黄昏/黎明)	38
(宠物像)	38
(烛光)	38
(花)	38
(秋色)	38
(食物)	39
(剪影)	39
(高色调)	39
(低色调)	39
P (程序自动)	55
S (快门优先自动)	56
A (光圈优先自动)	57
M (手动)	58
U1/U2	62
(单张拍摄)	65
(连拍)	65
(自拍)	68
(遥控延迟 (ML-L3))	68

(快速响应遥控 (ML-L3))	68
------------------------	----

(动画)	40
(脸部优先 AF)	78
(宽区域 AF)	78
(标准区域 AF)	78
(对象跟踪 AF)	78
(矩阵测光)	87
(中央重点测光)	87
(点测光)	87
AUTO (自动闪光)	115
(防红眼)	115
SLOW (慢同步)	115
REAR (后帘同步)	115
(帮助)	13
(“蜂鸣音”指示)	192
r (内存缓冲区)	67
Fn1	195
ISO (Fn2)	196

A

Adobe RGB	180
AF	76-81
AF-F	77
AF 辅助	182
AF 区域模式	78
AF-S	77

B

B 门	60
白炽灯 (白平衡)	91
白平衡	9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2、33

帮助.....	13	存储卡.....	25、185、253
保存选定的帧.....	52	存储文件夹.....	179
保存用户设定.....	62	D	
曝光.....	87、89	DCF.....	251
曝光补偿.....	89	D-Lighting.....	202
曝光指示.....	59	DPOF.....	165、168、251
保护照片.....	148	DPOF 打印.....	165
包围.....	125、183	DPOF 打印指令.....	168
背阴(白平衡).....	92	DPOF 格式.....	165、168、251
比特率.....	45	大(图像尺寸).....	74
编辑动画.....	199	打印.....	161
变焦播放.....	146	单次伺服 AF.....	77
边框(PictBridge).....	163	单色.....	205
标准区域 AF.....	78	单色(设定优化校准).....	101
标准(设定优化校准).....	101	单张拍摄(释放模式).....	65
并排比较.....	221	点测光.....	87
播放.....	35、47、134、171	电池.....	22、23、250
播放菜单.....	174	电视机.....	171
播放文件夹.....	175	电源适配器.....	232
播放显示选项.....	175	动画.....	40
C		动画品质.....	45
Capture NX 2.....	233	动画设定.....	45
裁切.....	204	动态 D-Lighting.....	112
裁切动画.....	49	对焦.....	76-82
彩色素描.....	216	对焦环.....	82
测光.....	87	对焦模式选择器.....	76、82
场景模式.....	37	对焦区域.....	78
长时间曝光降噪.....	181	对焦锁定.....	81
程序自动.....	55	对焦指示.....	81
尺寸.....	45、74	对象跟踪 AF.....	78
充电器.....	22、250	E	
重设.....	123、178	Exif 2.3 版.....	251
重设拍摄菜单.....	178	Eye-Fi 上传.....	197
重设用户设定.....	64		



F

f 值	57
反转拨盘旋转方向	196
反转指示器	194
防红眼	115
风景(设定优化校准)	101
蜂鸣音	192

G

GPS	132、140、233
GPS 单元	132、233
GPS 数据	140
概览数据	141
感光度	129
高 ISO 降噪	181
格式化存储卡	25、185
固件版本	198
管理优化校准	108
光圈	57、58
光圈优先自动	57

H

Hi(感光度)	84
黑白	205
红色增强镜(滤镜效果)	206
红外线接收器	4、69
红眼修正	203
画面尺寸 / 帧频	45
幻灯播放	176

I

ISO 感光度	83
ISO 感光度设定	84
i-TTL	183

J

JPEG	71
JPEG 标准	71
JPEG 基本	71
JPEG 精细	71
计时	68、129
加亮显示	137
间隔拍摄	129
监控预闪	121
矫正	215
矩阵测光	87

K

开始打印(PictBridge) ...	164、167
可选颜色	219
可用设定	238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197
快门释放按钮	33、81
快门优先自动	56
快速润饰	215
快速响应遥控(ML-L3)	65
宽区域 AF	78

L

蓝色增强镜(滤镜效果)	206
冷色调	205
脸部优先 AF	78
连拍	65
连拍(释放模式)	65
亮度	105
滤镜效果	205
滤镜效果(优化校准)	105、107
绿色增强镜(滤镜效果)	206

M

麦克风.....	45
慢同步.....	116
模式拨盘.....	10
模型效果.....	218

N

NEF.....	71
NEF(RAW).....	71、211
NEF(RAW)处理.....	211
Nikon Transfer 2.....	159

内存缓冲区.....	6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182
内置闪光灯.....	114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183
暖色滤镜(滤镜效果).....	205

P

PictBridge.....	161、251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111
拍摄菜单.....	178
拍摄数据.....	139
配件.....	232
配件端子.....	233
配件端子配件.....	233
配件热靴.....	228

Q

晴天(白平衡).....	91
全屏播放.....	134
全时伺服 AF.....	77

R

RGB 直方图.....	137
人像(设定优化校准).....	101
日历播放.....	144
日期格式.....	187
日期和时间.....	187
柔和(滤镜效果).....	206
柔性程序.....	55
润饰菜单.....	199

S

sRGB.....	180
色彩轮廓.....	216
色彩平衡.....	207
色空间.....	180
色温.....	91、93
删除.....	36、150
删除当前图像.....	150
删除所选图像.....	152
删除所有图像.....	152
删除项目(我的菜单).....	226
闪光补偿.....	118
闪光灯.....	114、228
闪光灯(白平衡).....	92
闪光灯(另购).....	183、228
闪光预备指示灯.....	121
闪烁消减.....	186
设备控制(HDMI).....	173
设定菜单.....	184
时戳(PictBridge).....	164
释放模式.....	65
时区.....	187
时区和日期.....	187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	132
时钟.....	187



十字滤镜(滤镜效果).....	206	X	
手动.....	58	夏令时.....	187
手动对焦.....	82	显示屏.....	6、134
手动预设(白平衡).....	96	显示屏亮度.....	185
输出分辨率(HDMI).....	173	鲜艳(设定优化校准).....	101
缩略图播放.....	142	小(图像尺寸).....	74
T		信息显示.....	8
天光镜(滤镜效果).....	205	虚拟水平.....	19
添加项目(我的菜单).....	225	选择打印.....	165
调色.....	105、107	选择开始/结束点.....	49
调整尺寸.....	213	旋转至竖直方向.....	176
透视控制.....	217	Y	
图像查看.....	175	遥控 B 门.....	60
图像尺寸.....	74	遥控持续时间(ML-L3).....	191
图像合成.....	208	遥控器.....	68、233
图像品质.....	71	遥控线.....	60、233
图像注释.....	188	遥控延迟(ML-L3).....	65、68
U		页面尺寸(PictBridge).....	163
USB 连接线.....	158、161	音量.....	48
UTC.....	132、140	阴天(白平衡).....	92
V		荧光灯(白平衡).....	91
ViewNX 2.....	156	优化校准.....	101
W		鱼眼.....	215
WB.....	91	语言(Language).....	188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33	Z	
微调白平衡.....	94	照片信息.....	136
为项目排序(我的菜单).....	227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232
文件编号次序.....	193	直方图.....	137、138
文件信息.....	136	指令拨盘.....	11
我的菜单.....	224	中(图像尺寸).....	74
		中央重点测光.....	87
		自动(白平衡).....	91
		自动包围.....	125、183

自动对焦.....	77-81
自动对焦模式.....	77
自动关闭延迟.....	191
自动闪光.....	116
自动伺服 AF.....	77
自动旋转图像.....	189
自拍.....	65、190
自然(设定优化校准).....	101
棕褐色.....	205
最大感光度.....	86
最近的设定.....	223
最小快门速度.....	86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
（周一至周日9:00-18:00，除夕下午休息）
<http://www.nikon.com.cn/>

尼康影像天地（上海）：+86-(0)21-6289-3322
（周一至周日9:30-20:30，春节休息）
上海市南京西路1363号，200040

尼康影像天地（北京）：+86-(0)10-8515-2268
（周一至周五9:30-18:00，国定假日休息）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W1平台层（11-12），100738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茂名南路205号瑞金大厦22楼，200020